# 2024年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二十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柔情似水 更新时间：2024-07-14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一被授权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合同双方就甲方拥有版权...*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一**

被授权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

合同双方就甲方拥有版权之\_\_\_\_\_\_\_\_\_(作品)授予乙方\_\_\_\_\_(结合第二章写明授权) \_\_\_\_权利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章 作品

第一条 授权作品

1、作品名称：\_\_\_\_\_\_\_\_

2、作品类型：(注：文字、摄影、计算机软件等，但应注明具体类型，如：论文、图书、照片、音像制品、电影、游戏软件等)

3、作品完成时间：\_\_\_\_\_\_\_\_

4、作品是否发表：\_\_\_\_\_\_\_\_

5、首次发表国：\_\_\_\_\_\_\_\_

6、作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受保护期限：\_\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_年\_\_\_月\_\_\_日。

7、版权登记证书号码：\_\_\_\_\_\_\_\_

第二条 版权所有人

1、作者：\_\_\_\_\_\_\_\_

2、国籍：\_\_\_\_\_\_\_\_

3、版权所有人为：\_\_\_\_\_\_\_\_

① 作者：\_\_\_\_\_\_\_\_

② 职务作品所有人：\_\_\_\_\_\_\_\_

③ 经过转让后的版权所有人：\_\_\_\_\_\_\_\_

注：需附：版权转让合同、版权转让登记

第三条 甲方授权地位

甲方授权地位为：

1、版权所有人;

2、委托授权人;

注：需附委托书

3、转授权人。

注：需附授权书

第二章 权利许可

第四条 许可权利种类

注：需根据具体情况写详细，

复制权、

发行权、

出租权、

展览权、

表演权、

放映权、

广播权、

信息网络传播权、

摄制权、

改编权、

翻译权、

汇编权。

第五条 许可方式：

1、专有许可

注：应写明是否排除甲方，否则视为排除甲方使用。

2、非专有许可

第六条 许可使用地域范围：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不包含香港、澳门、中国台湾地区)

第七条 许可使用期限：\_\_\_\_\_\_\_\_\_\_

第八条 授权语言：\_\_\_\_\_\_\_\_\_\_

第三章 报酬

第九条 本合同采取第\_\_\_\_\_种方式

1、一次性支付版权费;

2、最低保证版权费 + 版税

最低保证版权费是指规定最低保证销售数量，不论乙方是否达到最低销售数量，皆应给付甲方之不可撤回保证金。

版税是指最低销售数量以外乙方根据：零售单价×版税率%×销售数量，的计算公式向甲方支付版权费。

注：版税是图书出版常用语，是根据销售数量和单价按照比例支付版权费，这里使用比较贴切并可与最低保证版权费相区别

第十条 如若采取上述第九条第1种方式，则

1、版权费为：人民币\_\_\_\_\_万元(rmb)。

2、版权费支付时间为：\_\_\_\_\_\_\_\_\_\_

第十一条 如若采取上述第九条第2种方式，则

1、最低保证销售数量为：\_\_\_\_\_\_\_\_\_\_

2、零售价为：人民币\_\_\_\_\_ 元/件。

3、版税率为：\_\_\_\_\_\_ %。

4、最低保证版权费为：\_\_\_\_\_\_\_\_\_\_

注：可约定一个固定金额;也可根据：零售价×版税率×最低保证销售数量，计算。

5、最低保证版权费的支付时间为：\_\_\_\_\_\_\_\_\_\_

6、版税的支付时间为：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月为一个周期，每个周期之次月中旬前向甲方支付版税。如在授权期内最后一个周期不足三个月，则在授权期结束之日起一个月内支付版税。

第四章 财务报告

第十二条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每三个月为一周期，每个周期末10日内，乙方应提供给甲方一份完整、真实的财务报告，写明本周期的销售数量及库存情况。

第十三条 甲方有权自己或自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乙方之账册，并核对上述财务报告之正确性，如发现财务报告有虚假，核查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章 知识产权约定

第十四条 乙方仅以本合同约定行使授权，并不得再授权。

第十五条 乙方行使授权时需注明授权方为甲方，包括产品、包装、广告、宣传品等。

第十六条 作品的所有知识产权以及依据作品产生的知识产权皆归甲方所有。

第六章 双方保证与承诺

第十七条 甲方保证与承诺

1、甲方担保并声明甲方有完整之权利及授权签署本合同，授权不含有侵犯他人著作权和其他权益的内容。乙方如因上述权利的行使侵犯他人著作权或其他权益，经过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认定后，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2、甲方保证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后在授权地区拥有本合同规定之权利，包括在本合同签定前，未授权任何第三方以与乙方相同的方式使用上述产品，也不在合同有效期内将本合同授予乙方的权利以与乙方相同的方式再授予任何第三方使用。

3、甲方同意提供给乙方因消费者使用本产品所需要之资讯。

第十八条 乙方保证与承诺

1、乙方担保并声明乙方有完整之权利及授权签署本合同

2、乙方保证于本合同存续期间内，不签署任何与本合同权益相冲突之合同。

3、乙方保证在本合同签署后\_\_\_\_\_\_\_内使授权产品上市(注：或电视台播放、出版等。)

4、乙方保证在授权产品上市前将产品及包装等送交甲方审核，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上市。

5、乙方保证在产品上市初赠送甲方\_\_\_\_\_套。

第七章 作品交付

第十九条 作品交付时间为：\_\_\_\_\_\_\_\_\_\_

(注：建议在乙方支付一定的版权费后)

第二十条 交付作品规格：\_\_\_\_\_\_\_\_\_\_

(注：如母盘、光盘、手稿、卡通形象，以及相关的规格、语言、声道等)

第二十一条 随附作品交付的其他资料包括：\_\_\_\_\_\_\_\_\_\_

第八章 保密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承诺关于双方往来所获知对方之商业、财务或贸易往来资料、文件、图片或档案，无论口头或书面，均应保守机密不得对第三人泄露，也不利用其做本合同以外目的使用，此约定于本合同终止后仍然有效。

第九章 合同终止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有效期间内，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终止本合同，但遇到下列情况之一，可提前终止本合同。合同终止自书面通知发出后3日内生效。合同终止后乙方不得再行使本合同之权力。

1、因不可抗力事件，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的;

2、一方违反合同有关条款，另一守约方可以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3、根据合同规定行使单方合同解除权，并不表明其放弃向违约方追索违约金和赔偿金;

第十章 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双方如违反本合同之约定，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在合同正常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客户提出的赔偿，支付法院诉讼费用，律师费等。

第十一章 其他约定

第二十五条 通知方式

本合同要求或允许之所有通知应以书面为之，且应以信件、传真之方式送达对方之如本合同所载之主营业处地址，若地址有所变更应通知对方，否则视同已送达通知。

第二十六条 不可抗力

因战争、叛乱、火灾、爆炸、地震、天灾、洪水、干旱或恶劣天气，以至于无法送达、无法供给、无法生产、或者政府法令、而造成之破坏、损失、迟延等耗损，双方各自的损失自行负担，直至不可抗力事件结束为止。

第二十七条 合同修改

本合同非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不得任意修改、增、删。若有增、减或变更本合同内容之必要时，应以书面为之。

第二十八条 法律适用

本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构建，有关本合同的解释、履行等相关事宜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第二十九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合同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采用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由\_\_\_\_\_\_\_\_仲裁委仲裁;

2、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十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自合同签订之日时生效。附件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

住址：\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

授权签字人：\_\_\_\_\_\_\_\_

电话：\_\_\_\_\_\_\_\_

\_\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_\_\_\_\_\_\_\_

住址：\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

授权签字人：\_\_\_\_\_\_\_\_

电话：\_\_\_\_\_\_\_\_

\_\_\_\_\_\_年\_\_\_月\_\_\_日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邮箱：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邮箱：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就甲乙双方合作建设甲方的企业管理信息系统并授权许可使用，达成如下事项：

一、合作原则

甲乙双方就甲方的企业管理信息系统的管理需求、业务流程、数据处理流程等进行考察、研讨，制定基于乙方产品的系统解决方案，并就项目的建设实施和版权许可等有关问题达成一致意见。

二、质量标准

乙方保证所许可的软件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三、软件版权及使用权

本合同中授权许可指的是软件使用权许可，许可使用的软件产品版权属乙方所有，并受《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保护。甲方按本合同条款规定支付协议书上所列软件产品的全部软件使用许可费，乙方授予甲方上述软件产品的合法使用权。

四、软件使用许可费及相关费用

甲方预计向乙方支付的软件版权使用许可费总计为\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元整）。

五、付款

甲方须按下述付款期限，将相关费用支付给乙方。

1、甲方于合同签订当日向乙方支付\_\_\_\_\_\_\_\_\_元，作为本项目的定金。

2、甲方应于系统投入使用前，向乙方支付所用软件的使用许可费的\_\_\_\_\_%，并于系统运行\_\_\_\_\_\_个月内付清余款。

3、甲方于签字后\_\_\_\_周内向乙方支付二次开发费的\_\_\_\_\_\_%，并于开发项目完成交付使用后\_\_\_\_周内支付\_\_\_\_\_%，余款在\_\_\_\_个月内付清。

4、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有关服务费用按月结算，甲方应在相关费用发生后的一个月内支付。

六、交货地点、方式

1、交货地点：甲方驻地\_\_\_\_\_\_\_\_\_\_\_\_\_\_\_\_\_\_\_\_。

2、交货方式：\_\_\_\_\_\_\_\_\_\_\_\_\_\_\_\_\_\_。

七、限制规定

1、乙方许可甲方使用的软件产品，只限于甲方本身使用，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协议项下的权利或信息转让给任何一方，包括甲方的关联公司。

2、未经乙方书面授权，甲方不得将乙方授予的软件使用权进行出租、销售、转让或非存档目的的拷贝及其他商业用途。

3、未经乙方书面授权，甲方不得对乙方的软件产品进行修改、反编译、反汇编或其他任何反向工程。

八、服务

1、甲、乙双方在本合同未明确的有关服务的内容、要求和费用，视同甲方放弃要求乙方为其提供相关服务。如甲方提出新的要求，双方应另行协商，并签订相关补充协议。

2、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服务后，有权按服务内容和收费标准收取相应的费用。

3、甲方已付清上月服务费用后，乙方有义务满足甲方新的合理服务要求。

九、软件保证及保证范围

下述原因引发的软件问题不在本保证的范围内：

1、甲方未按合同的规定使用软件；

2、甲方安装的第三方产品出错、硬件或网络出错等。

十、权利保留

在甲方完全履行其合同义务之前，乙方应当保留对本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光盘、加密卡及文档）的所有权利。

十一、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造成本合同不能执行，须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本协议约定金额的\_\_\_\_\_\_%。

十二、损害责任

乙方将不负责任何附带的、继起的或非直接原因引发的信誉或商业利润的损失，也不承担相应的惩罚性赔偿。由于乙方提供的软件产品对甲方造成损害或损失，乙方对甲方应采取的补救措施是使软件的性能符合功能说明。

十三、可分割性

本合同中包含的任何一项条款在被认为无效或不具有强制执行力的情况下，该项条款的无效性或不可执行性不得影响其它条款的执行。

十四、商业秘密

除非得到另一方的书面许可，甲、乙双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软件服务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商业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十五、解决纠纷方式

所有由本协议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可将此争议提交\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六、本协议一式\_\_\_\_\_\_\_\_\_份，甲方持\_\_\_\_\_\_\_\_\_份，乙方持\_\_\_\_\_\_\_\_\_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行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三**

甲方：

地址：

乙方：××××××有限公司

地址：××市××××路××××城××××室

鉴于：

1、 甲方是本协议项下授权节目之完整著作权和邻接权的合法拥有者。

2、 乙方是拥有合法经营资质的唱片发行公司，适于本协议项下授权节目的出版发行。

3、 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双方决定就甲方授权乙方使用其享有著作权及邻接权的录音录像制品《 黄贞伊原声碟 》之事宜签订本协议，条款如下，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授权内容

1、 授权节目：《 》(暂定名)之所有影音制品，曲目见附件一。

2、 使用载体： cd 。

3、 使用方式：乙方享有授权节目之专有复制、发行权和专有信息网络传播权。

4、 授权区域： 中国大陆地区 。

5、 授权期限： 三 年，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计。

第二条 关于节目复制发行：

1、 依据甲方授权许可，乙方享有该授权节目之所有影音制品在授权区域内的专有复制、发行权。

2、 甲方负责在协议签订之日起 3 日内向乙方提供质量完好的 cd-r 格式的母盘。

3、 甲方负责提供报批、封面设计、发行、宣传所需之全部资料，如设计图片、文案、表演者的相片、签名、录音录像花絮片段、mtv宣传碟及甲方的商标样图等。

4、 甲方承诺在提供母盘的同时向乙方免费提供该授权节目的 5 首主打歌曲的mv(时间长度约为 30 分钟/首)，以供乙方宣传使用。

5、 依照音像行业的惯例，乙方有权在该授权节目之出版物上合理使用甲方的全部商标，亦有权合理使用甲方商标用于该授权节目之必要宣传。如有乙方不得使用的商标，甲方应向乙方作书面通知并附付该商标的样图。否则，视为默认许可使用。甲方保证许可乙方使用商标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若因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

6、 乙方负责授权节目的出版报批、生产、复制及封面包装的设计、印刷、上市发行、营销宣传。

7、 乙方可在授权节目之封面、海报及电视、网络、电台、多媒体、通讯、平面杂志等宣传渠道中使用甲方提供的全部资料，但仅限于本协议目的之用途。

8、 授权节目上市发行后，乙方免费向甲方提供成品共计 50 张，但甲方不得将其作任何不合理使用或用于任何营利性商业用途。

9、 在授权有效期内，如发现有侵犯该授权节目之著作权、邻接权的行为，乙方有权自主决定向侵权者采取包括法律手段在内的一切行动以维护自身权益，甲方应全力予以配合。

第三条 关于信息网络传播

1、 依据甲方授权许可，乙方享有该授权节目之所有影音制品在全球范围内的专有信息网络传播权，即乙方有权与提供移动增值服务的公司(下称sp商)或电信运营商合作，通过提供电信增值服务，供终端用户付费使用mobile device点播或下载该授权节目。

2、 授权使用的业务范围为所有已知和未知的电信增值服务业务种类。

3、 出于电信增值服务的需要，乙方有权许可合作第三方对该授权节目进行数位化编译或重置，但此用途仅限于本协议项下之电信增值业务。

4、 自乙方开展该等业务之时起，乙方将定期向甲方通报信息网络传播的授权使用情况，并将每三个月与甲方结算一次信息网络传播业务的收益。

5、 结算方式为扣除合作之sp商的运营成本、收益分成及电信运营商的通道费、代收信息费(代收信息费的比例依据电信运营商的执行标准)后，每月信息费净收入由双方按照以下比例进行分配：甲方 50 %，乙方 50 %。乙方届时提供的收益报表及相关凭证将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6、 如因合作之sp商或电信运营商迟延结算的原因致使无法按时提供收益报表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同时收益结算期限顺延，乙方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

第四条 保证条款

1、 甲方保证对授权节目享有合法、完整的著作权及邻接权，并保证对其提供的设计资料及商标享有合法的使用权。甲方担保确有授予乙方行使本协议约定事项的权利，其许可乙方使用并不构成对相关著作权人、邻接权人及任何第三人的侵权。

2、 为履行本协议之所需，甲方保证将应乙方要求出具该授权节目之完整的版权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权节目之歌曲的词曲作者、表演者、录音录像制作者及相关权利人的授权使用证明等(见附件二)。

3、 甲方保证在授权期限内不再将授权节目之任何载体形式的出版、发行权及信息网络传播权转让或授权给除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使用。

4、 乙方保证按本协议约定的范围、方式和期限使用授权节目内容。

5、 乙方保证按本协议约定的版税支付方式向甲方按时支付足额的版权使用费。

第五条 版费结算

1、 支付标准：甲方按保底销售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制作成本费用，即版费，具体标准如下：

其中：

a) cd 版费：甲方以 元/张的成本支付乙方，乙方负责生产成品并通过乙方销售渠道进行销售。

b) 甲乙双方按照销售利润分成，即甲方得50%，乙方得50%。

2、 结算方式：

a) 自合同签订生效的 3 个工作日内支付版费的 30 %;

b) 自双方对该授权节目之设计定稿确认的 3 个工作日内支付版费的 30 %;

c) 自该授权节目上市发行之日7 个工作日内支付版费的 30 %

d) 该授权节目实际销售回款超过保底总额后，每三个月向甲方结算分益。

3、 自本协议签订之后，乙方须依约在中国大陆地区以人民币向甲方交付著作权使用费。甲方应于收款的同时根据每次收款金额向乙方开具等额正式发票。

第六条 保密条款

对涉及双方任一方尚未向第三方公开的数据和信息，双方须保守秘密。任何一方对因签署或履行本协议而接触或了解到的对方未公开的数据和信息，亦须保守秘密，非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人透露有关数据和信息。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如有违约或延迟或不履行本协议条款而导致相对方发生损害时，违约方不但应赔偿守约方的损失，还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按守约方损失的一倍计算。

2、 任何一方如有违反本协议第四条保证条款之重大违约行为的，守约方无须事先征得违约方同意，即可单方面终止本协议。

3、 如因前款违约行为造成对第三方侵权损害的，违约方还应负责出面解决，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及其他经济损失。

第八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引起的延误期内中止。

2、 宣称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事件通知另一方，并提供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明文件，并应尽力消除或减轻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 不可抗力事件持续超过60天或存在明显无法恢复履行本协议情况的，本协议即自动终止。

第九条 争议解决及适用法律

1、 就本协议内容或执行发生任何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协议的订立、执行和解释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第十条 其他约定

1、 本协议的提前解除或终止不影响各方于本协议提前解除或终止之日以前根据本协议已产生的权利和义务。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四**

合同编号：\_\_\_\_\_\_\_

甲方：\_\_\_\_\_\_\_住所地：\_\_\_\_\_\_\_托代理人：\_\_\_\_\_\_\_份证号码：\_\_\_\_\_\_\_通讯地址：\_\_\_\_\_\_\_\_\_\_\_编码：\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手机：\_\_\_\_\_\_\_帐号：\_\_\_\_\_\_\_电子信箱：\_\_\_\_\_\_\_

乙方：\_\_\_\_\_\_\_法定住址：\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职务：\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讯地址：\_\_\_\_\_\_\_\_\_\_\_

编码：\_\_\_\_\_\_\_系人：\_\_\_\_\_\_\_电话：\_\_\_\_\_\_\_电挂：\_\_\_\_\_\_\_真：\_\_\_\_\_\_\_帐号：\_\_\_\_\_\_\_电子信箱：\_\_\_\_\_\_\_

鉴于：甲方有意将其人生经历中的全部或部分事件作为素材创作电视剧文学剧本并根据文学剧本摄制电视剧，乙方是一家依法注册成立并取得合法从事电视剧制作资格的电视剧制作单位，其有意以甲方的人生经历为素材创作电视剧本并根据剧本摄制电视剧;甲方同意乙方以其人生经历作为素材摄制电视剧;鉴于此，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第一条许可内容甲方同意乙方自行或委托他人将其所发生的全部或部分事件、遭遇、人生变故等人生经历作为素材，进行电视剧本的创作，乙方根据所创作的文学剧本摄制电视剧。

第二条许可期限许可的有效期限为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_\_\_\_\_\_年，即\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三条许可范围乙方只能在其计划正在拍摄的电视剧以及在相关关联工作中如电视剧的宣传推广发行活动使用甲方的相关人生经历，但不得用于商业目的。否则，乙方应当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第四条许可类型本合同为专有许可，在许可的有效期限内，甲方不得自行或许可除乙方以外的任何

第三方根据其人生经历创作文学剧本并摄制电视剧或电影、话剧、广播剧等作品;甲方如有违反，应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第五条使用费及支付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许可使用费用为人民币\_\_\_\_\_\_\_元整(\_\_\_\_\_\_\_元)，应当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乙方按甲方要求将费用划至甲方指定账户：账户名：\_\_\_\_\_\_\_，账户号：\_\_\_\_\_\_\_。滞纳金：如乙方在协议约定时间内未付清应付款项，则甲方可按日计提应付款项的5‰，向乙方追缴滞纳金。

第六条著作权归属对于根据甲方人生经历而创作的电视剧文学剧本的著作权，由创作文学剧本的编剧享有;乙方则享有依据文学剧本所摄制电视剧的著作权。

第七条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在事先预约的情况下，有权对甲方进行采访或约稿，并在采访过程中对甲方进行录音、录像、拍照，甲方应予以配合。

2、乙方有权使用甲方向其提供的与其人生经历相关的资料以及其对甲方的采访资料，无须另行征得甲方同意，亦无须另行向甲方支付酬金，但仅限于对电视剧进行宣传、推广之目的。

3、在摄制电视剧的过程中，乙方如果认为有必要，可以聘请甲方担任顾问，为乙方的拍摄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甲方的酬金按日结算，标准为每天\_\_\_\_\_\_\_元。甲方担任顾问期间的食宿及交通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所摄制的电视剧中，有权决定是否采用甲方真实姓名。如采用真实姓名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5、乙方在所摄制的电视剧中，乙方不得对甲方的形象进行扭曲、侮辱、诽谤，也不得侵犯甲方的名誉权、荣誉权、著作权等，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相应侵权责任。

6、乙方为推广以甲方人生经历为蓝本摄制的电视剧，有权根据电视剧本编写、发表内容提要和海报。

7、乙方必须自觉保护甲方的隐私，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透露甲方的个人资料。

8、乙方应当于电视剧后期制作完毕之日起\_\_\_\_日内，将甲方向其提供的所有资料退还甲方或按照甲方要求予以销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乙方应在\_\_\_\_\_\_\_内开始电视剧的拍摄，因故不能按时开始，双方另行商定日期。协商不成，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八条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将与其人生经历相关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日记、文学作品、录音录像、报纸及杂志剪辑等)以邮寄、快递、亲自送达等方式交给乙方。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依法享有在根据其人生经历摄制的电视剧及其他衍生产品上署名的权利。署名的格式、具体位置及字体大小由甲乙双方根据国家的相关规定协商决定。

3、若乙方采用的甲方人生经历中涉及其他自然人等，甲方应尽力协助乙方获得其他自然人的书面许可，由此支出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甲方有权无偿获得根据其人生经历所拍摄的电视剧的海报。

第九条保密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在采用其人生经历摄制的电视剧首播之前向任何

第三方泄露剧情、演员、拍摄进度等与电视剧相关的一切信息。若本合同未生效，甲方不得泄露在签约过程中知悉的乙方的商业秘密。甲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乙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向任何

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年。甲方若违反保密义务，应赔偿乙方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十条双方保证甲方：

1、保证其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且其履行本合同不存在任何法律上的障碍。

2、保证其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可靠，是其本人的真实经历。

3、保证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不存在任何针对甲方的权利纠纷、索赔或者诉讼。乙方：

1、保证其为取得《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并经依法注册和合法存续的电视剧制作单位，且《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仍处于有效期内。

2、保证将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就计划制作的电视剧取得《电视剧制作许可证(乙种)》。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一条合同的解除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本合同宣告解除：

1、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持续超过\_\_\_\_\_\_\_天且甲乙双方未达成双方认可的解决方案;

2、非因不可抗力因素，乙方拖欠甲方酬金累计达到甲方全部应得酬金的百分之\_\_\_\_\_\_\_，经甲方催告后，仍不履行的;

3、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或甲方原因，乙方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仍未开始实施甲方许可;

4、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的保证不真实或未实现;

5、乙方破产、解散或被依法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乙方被依法吊销《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或《电视剧制作许可证(乙种)》;

7、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甲方未按本合同

第九条的规定向乙方提供相关资料，且在甲方发出书面催告通知之日起\_\_\_\_日内仍未提供的;

8、\_\_\_\_\_\_\_。

第十二条合同的终止本合同在下列任一情形下终止：

1、甲方许可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2、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4、在许可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7、\_\_\_\_\_\_\_。

第十三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_\_、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第十四条合同的变更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五条合同的转让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

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第十六条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十八条合同的解释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第十九条补充与附件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合同的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_年，自\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五**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就甲方向乙方提供\_\_\_\_\_\_\_\_\_网的图片使用权，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图片信息

1.1甲方授权乙方使用本合同约定的以下图片。

第二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2.1甲方授权乙方在本合同约定的条件下使用甲方提供的图片;

2.2甲方对所提供图片保证不出现版权问题。若在著作权问题上与第三方发生纠纷，责任由甲方承担并负责解决;

2.3甲方负责支付摄影作者稿费，乙方不与摄影作者发生稿费支付关系。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2.4乙方承诺对甲方提供的图片仅限于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使用，不得向第三方转供图片，否则向甲方支付租片价格的双倍违约金;

2.5乙方将图片用于其他商业用途须经过甲方另行授权;

2.6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图片为一次性使用，再次使用甲方图片须经另行授权;

2.7乙方应将所使用图片的效果图，附印刷品或照片一份交给甲方，以便存查。

第三条 协议的生效变更与解除

3.1本协议自双方签章即生效，外埠省区以传真件确认，有效期为一年。

3.2协议双方中任何一方欲变更本协议条款，必须采取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3.3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条款，导致协议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对方有权变更、解除协议，违约方要承担违约责任;

3.4由于不可抗拒力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共同协商变更或解除本协议;

3.5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第四条 付款方式

4.1本协议签字生效后，乙方将租片费\_\_\_\_\_\_\_\_\_元人民币经协定方式支付给甲方。

邮局汇款：

收款地址：\_\_\_\_\_\_\_\_\_

编码：\_\_\_\_\_\_\_\_\_

第五条 图片交付方式

5.1甲方交付图片于乙方的方式：□ 网络传输 □ cd-rom □ 正片

5.2甲方在收到乙方的租片费后，按合同约定的交付图片方式给乙方交付图片。

第六条 其他

6.1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约定，其约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 方(盖章)：\_\_\_\_\_\_\_\_\_ 乙 方(盖章)：\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六**

协议编号：

甲方(转让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电子邮箱：

地址：

委托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乙方(受让方)：

法人代表：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地址：

委托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鉴于甲方是本协议所涉及音乐作品词曲著作权的拥有者，现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永久转让其个人创作并享有完全著作权的音乐作品《 》的具体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作品信息

1、名称：《 》(以下统称“转让作品”，词、曲内容详见附件1);

2、曲作者： 身份证号：

词作者： 身份证号:

(身份证复印件，见附件2)

二、转让费用及支付方式

1、转让作品的转让费用采取一次性买断加后期无限彩铃业务分成的方式：

(1)一次性买断费用：人民币 元整(￥ 元);乙方应在合同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汇入甲方指定银行账户;

(2)彩铃业务分成：无线彩铃中所得收益，乙方按 %的比例支付给甲方。结算周期为歌曲上线日期后 日为准;乙方应在结算日后五个工作日内汇入甲方指定银行账户。

2、乙方应将上述款项汇入甲方指定的银行帐号：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三、知识产权

1、甲方保证其享有本协议涉及音乐作品的完全著作权。

2、甲方向乙方转让该转让作品在全球范围内的全部著作财产权，直至转让作品保护期限届满。

上述转让作品的著作财产权转让内容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第十条第一款第五项至第十七项规定的权利。

3、乙方在使用转让作品时，应尊重和保护甲方的署名权(甲方网名只限在网络上发表作品时使用，甲方真实姓名则在除网络发表以外的制作唱片等方面使用)。

如因编曲或传播等需要，乙方可以对转让作品的内容作适当修改和完善，并事前征求甲方的书面同意，但应保证转让作品的完整性，不得单方歪曲和篡改转让作品。

4、在本协议生效之前，甲方针对该转让作品所签署的相关许可协议及授权文件，所涉及的权利和义务均由乙方概括承受;必要时，甲方应协助和配合乙方履行上述许可协议及授权文件所涉及的有关义务。

四、保密条款

1、甲乙双方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不得将所知晓的对方的商业或个人秘密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2、甲乙双方所提供相关资料仅供实现本协议目的使用，双方保证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或者协议履行完毕后，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五、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违反本协议的约定而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均应承担赔偿责任。

2、甲方应保证享有转让作品的完全著作权且有权转让，同时转让作品不存在对任何第三方违约或侵权的情形，并且不得在转让后将该转让作品重复转让给第三方或以其他任何许可方式许可第三方使用，否则甲方应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乙方已向甲方支付转让费用(包括一次性买断费和已支付的无线彩铃业务分成费用)的30%，并赔偿因此给乙方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处罚金，垫付的赔偿金，以及诉讼过程中合理的律师费、公证费、调查费、误工费、诉讼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3、乙方使用转让作品时应确保该转让作品的署名权、修改权等著作人身权不受侵犯。

4、乙方没有依照约定按时向甲方支付转让费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每迟延一日，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转让费用(包括一次性买断费和应支付的无线彩铃业务分成费用)1% 的违约金。

六、不可抗力及不可控制因素

1、因不可抗力或者不可控制因素影响本协议正常履行，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2、上述不可抗力或不可控制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洪水、暴风、地震、干旱、暴风雪等人类无法控制的大自然力量所引起的灾害事故;社会原因引起的，战争、罢工(乙方员工的罢工不在此限)、政府禁止令、网站系统错误、骇客侵入、系统病毒等。

七、争议解决

1、本协议的订立、执行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如双方就本协议内容或其执行发生任何争议，双方应尽量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他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对每一方的继承人和受让人均有约束力。

3、本协议履行期间，双方可就有关变更事宜签订补充协议，并具有与本协议同等的法律效力。

4、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复印件无效。附件是本协议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委托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 本协议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于乙方取得出版发行审批的行政批文之日起生效。期满后，如双方无异议，则本协议有效期将自动顺延壹年。

3、 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盖 章：

盖 章：

日 期：

日 期：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七**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邮箱：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邮箱：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就甲乙双方合作建设甲方的企业管理信息系统并授权许可使用，达成如下事项：

一、合作原则

甲乙双方就甲方的企业管理信息系统的管理需求、业务流程、数据处理流程等进行考察、研讨，制定基于乙方产品的系统解决方案，并就项目的建设实施和版权许可等有关问题达成一致意见。

二、质量标准

乙方保证所许可的软件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三、软件版权及使用权

四、软件使用许可费及相关费用

甲方预计向乙方支付的软件版权使用许可费总计为\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元整）。

五、付款

甲方须按下述付款期限，将相关费用支付给乙方。

1、甲方于合同签订当日向乙方支付\_\_\_\_\_\_\_\_\_元，作为本项目的定金。

2、甲方应于系统投入使用前，向乙方支付所用软件的使用许可费的\_\_\_\_\_%，并于系统运行\_\_\_\_\_\_个月内付清余款。

3、甲方于签字后\_\_\_\_周内向乙方支付二次开发费的\_\_\_\_\_\_%，并于开发项目完成交付使用后\_\_\_\_周内支付\_\_\_\_\_%，余款在\_\_\_\_个月内付清。

4、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有关服务费用按月结算，甲方应在相关费用发生后的一个月内支付。

六、交货地点、方式

1、交货地点：甲方驻地\_\_\_\_\_\_\_\_\_\_\_\_\_\_\_\_\_\_\_\_。

2、交货方式：\_\_\_\_\_\_\_\_\_\_\_\_\_\_\_\_\_\_。

七、限制规定

1、乙方许可甲方使用的软件产品，只限于甲方本身使用，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协议项下的权利或信息转让给任何一方，包括甲方的关联公司。

2、未经乙方书面授权，甲方不得将乙方授予的软件使用权进行出租、销售、转让或非存档目的的拷贝及其他商业用途。

3、未经乙方书面授权，甲方不得对乙方的软件产品进行修改、反编译、反汇编或其他任何反向工程。

八、服务

1、甲、乙双方在本合同未明确的有关服务的内容、要求和费用，视同甲方放弃要求乙方为其提供相关服务。如甲方提出新的要求，双方应另行协商，并签订相关补充协议。

2、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服务后，有权按服务内容和\_\_\_\_\_标准收取相应的费用。

3、甲方已付清上月服务费用后，乙方有义务满足甲方新的合理服务要求。

九、软件保证及保证范围

下述原因引发的软件问题不在本保证的范围内：

1、甲方未按合同的规定使用软件；

2、甲方安装的第三方产品出错、硬件或网络出错等。

十、权利保留

在甲方完全履行其合同义务之前，乙方应当保留对本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光盘、加密卡及文档）的所有权利。

十一、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造成本合同不能执行，须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本协议约定金额的\_\_\_\_\_\_%。

十二、损害责任

乙方将不负责任何附带的、继起的或非直接原因引发的信誉或商业利润的损失，也不承担相应的惩罚性赔偿。由于乙方提供的软件产品对甲方造成损害或损失，乙方对甲方应采取的补救措施是使软件的性能符合功能说明。

十三、可分割性

本合同中包含的任何一项条款在被认为无效或不具有强制执行力的情况下，该项条款的无效性或不可执行性不得影响其它条款的执行。

十四、商业秘密

除非得到另一方的书面许可，甲、乙双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软件服务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商业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十五、解决纠纷方式

所有由本协议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可将此争议提交\_\_\_\_\_\_\_\_\_\_\_\_\_\_\_\_\_委员会\_\_\_\_\_。

十六、本协议一式\_\_\_\_\_\_\_\_\_份，甲方持\_\_\_\_\_\_\_\_\_份，乙方持\_\_\_\_\_\_\_\_\_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行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约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约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八**

版权许可合同    软件产品使用协议

甲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就甲乙双方合作建设甲方的企业管理信息系统，达成如下协议：

一、本协议的合作原则：

本协议为甲乙双方的初步合作协议，目的是甲乙双方就甲方的企业管理信息系统的管理需求、业务流程、数据处理流程等进行考察、研讨，制定基于乙方产品的系统解决方案，并就项目的建设实施等有关问题达成协议。

二、系统涉及的软件产品及相关服务的价格清单

乙方许可甲方使用的软件产品清单、提供的服务项目及其费用见附件一。

三、质量标准

乙方保证所许可的软件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所附文档的功能说明。

四、软件版权及使用权

本协议中授权许可指的是软件使用权许可，许可使用的软件产品版权属乙方所有，并受《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保护。

甲方按本合同条款规定支付协议书上所列软件产品的全部软件使用许可费，乙方授予甲方上述软件产品的合法使用权。

五、软件使用许可费及相关费用

甲方预计向乙方支付的软件使用许可费总计为\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元整)，详细清单见附件。

六、付款

甲方须按下述付款期限，将相关费用支付给乙方。

1、甲方于合同签订当日向乙方支付\_\_\_\_\_\_\_\_\_元，作为本项目的定金。

2、甲方应于系统投入使用前，向乙方支付所用软件的使用许可费的50%，并于系统运行3个月内付清余款。

3、甲方于签字后1周内向乙方支付二次开发费的50%，并于开发项目完成交付使用后1周内支付40%，余款在3个月内付清。

4、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有关服务费用按月结算，甲方应在相关费用发生后的一个月内支付。

七、交货地点、方式

1、交货地点：甲方驻地

2、交货方式(请用√选择交货方式)：

□乙方上门安装;

□甲方自提;

□邮寄。

八、限制规定

1、乙方许可甲方使用的软件产品，只限于甲方本身使用，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协议项下的权利或信息转让给任何一方，包括甲方的关联公司。

2、未经乙方书面授权，甲方不得将乙方授予的软件使用权进行出租、销售、转让或非存档目的的拷贝及其他商业用途。

3、未经乙方书面授权，甲方不得对乙方的软件产品进行修改、反编译、反汇编或其他任何反向工程。

九、服务

1、甲、乙双方在本协议的附件中未明确的有关服务的内容、要求和费用，视同甲方放弃要求乙方为其提供相关服务。如甲方提出新的要求，双方应另行协商，并签订相关补充协议。

2、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服务后，有权按服务内容和收费标准收取相应的费用。

3、甲方已付清上月服务费用后，乙方有义务满足甲方新的合理服务要求。

十、软件保证及保证范围

乙方保证所许可使用的软件产品，符合所附文档的功能说明。下述原因引发的软件问题不在本保证的范围内：

1、甲方未按软件所附文档的规定使用软件;

2、甲方安装的第三方产品出错、硬件或网络出错等。

十一、权利保留

在甲方完全履行其合同义务之前，乙方应当保留对本合同及其附件下标的物(包括但不限于光盘、加密卡及文档)的所有权利。

十二、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造成本合同不能执行，须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本协议约定金额的20%。

十三、损害责任

乙方将不负责任何附带的、继起的或非直接原因引发的信誉或商业利润的损失，也不承担相应的惩罚性赔偿。由于乙方提供的软件产品对甲方造成损害或损失，乙方对甲方应采取的补救措施是使软件的性能符合功能说明。

十四、可分割性

本协议及其附件中包含的任何一项条款在被认为无效或不具有强制执行力的情况下，该项条款的无效性或不可执行性不得影响其它条款的执行。

十五、商业秘密

除非得到另一方的书面许可，甲、乙双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软件服务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商业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十六、其他

甲方付清所有的软件费用后，乙方应给甲方出据相关产品的《最终用户许可证》。

十七、解决纠纷方式

所有由本协议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可将此争议提交仲裁机构仲裁。

十八、本协议一式\_\_\_\_\_\_\_\_\_份，甲方持\_\_\_\_\_\_\_\_\_份，乙方持\_\_\_\_\_\_\_\_\_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行生效。

十九、其他未尽事宜可另行起草附件。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九**

版权许可合同  音乐著作权授权协议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缘甲方系为音乐著作财产权人行使权利、收受及分配使用报酬，经主管机关许可，依法所组成之著作权中介团体，而乙方为就甲方已得专属授权之所有音乐著作于约定期限内作不限次数地公开演出，是双方协议如下列约定：

第一条契约标的及授权范围

甲方授权乙方得不限次数地于本契约期限内在乙方指定之场所：\_\_\_\_\_\_\_\_\_(如附件)内公开演出甲方所管理之一切音乐著作(下称契约标的)。

第二条使用报酬之收受

一、乙方同意按下列之使用报酬收受方法支付使用报酬予甲方。计费方式依本契约所附之使用报酬费率收费标准内之概括授权公开演出之\_\_\_\_\_\_\_\_\_类\_\_\_\_\_\_\_\_\_项目计算之。经甲、乙双方同意，全年度应支付之音乐著作公开演出使用报酬共计\_\_\_\_\_\_\_\_\_元整(含税)。本年度依比例应支付\_\_\_\_\_\_\_\_\_元整(含税)。

二、乙方如将相关场地租予第三人使用时，该第三人有公开演出音乐之行为，与乙方无关，甲方应自行与该第三人另行洽商公开演出付费之事宜，唯乙方愿协助甲方，在第三人承租该场地时，协助甲方将相关之申请文件转交该第三人，提醒应遵守相关法令规定。

三、乙方应于每年度的一月十五日前(或订约时)付清当年度费用。支付使用报酬时，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方式支付：

(一)即期支票(抬头为：\_\_\_\_\_\_\_\_\_)

(二)银行电汇(户名：\_\_\_\_\_\_\_\_\_)(汇款银行：\_\_\_\_\_\_\_\_\_银行\_\_\_\_\_\_\_\_\_分行\_\_\_\_\_\_\_\_\_;汇款帐号：\_\_\_\_\_\_\_\_\_)

(三)邮局划拨(划拨帐号：\_\_\_\_\_\_\_\_\_，户名：\_\_\_\_\_\_\_\_\_)。乙方若未依约按时给付使用报酬予甲方时，甲方得请求支付迟延利息。

四、契约存续期间如乙方之门市、营业店有所增、减时，须即时书面传真通知甲方，甲方须将使用报酬依年度比例作加收、退费之计算，并于下个年度续约时一并收费或扣减。

五、甲方于收到乙方费用后七日内，将授权贴证寄发予乙方，乙方应贴于各门市店门首或店门其他明显之处。

第三条期限

一、本契约存续期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二、双方得于本约期限届满前二个月协议就续约之条款做合理之修正以另定新约，唯期满后，于\*约未订立或任一方尚未以书面通知对方不愿续约前，本约视为继续有效。

第四条权利担保

一、甲方担保其对契约标的确有依本契约约定内容授予乙方公开演出之权利。

二、于本契约期限内，如有第三人对乙方就契约标的之公开演出主张著作权时，乙方同意将该第三人所发之函件、通知及该第三人与乙方交涉之情形，以书面通知甲方。

第五条通知送达

就本契约一切事项所为之通知，皆以甲乙双方签约时所列之地址为送达地点。除非经他方事前书面通知变更送达对象及地点，否则不因任一方实际住居所或营业地有所变更而受影响。

第六条权利让与之禁止

未经甲方事前之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契约授权所得之任何权利全部或部份让与或再授权予他人。

第七条契约终止及损害赔偿

一、本契约订定后，如一方违反契约任一条文之约定或发生对他方权益为不利行为之情事，经他方书面定期催告改正而不改正时，他方得立即终止本契约并请求损害赔偿。

二、本契约订定后，任一方发生解散、破产之情事时，他方得终止契约。但已支付之使用报酬并不得请求返还。

三、本契约终止后，并不影响请求损害赔偿之权益。损害赔偿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下列费用：应付之使用报酬金额;因提起诉讼所支出之诉讼费用及律师费;调查费用及执行费用。

第八条契约解释(本契约之解释，以法律为准据法)

一、本契约一切附件，与本契约约定有相同之效力，并为本契约之一部份。

二、本契约任一部份纵经认定为无效，双方同意不因此影响其他部份之效力。

三、本契约之内容，非经双方书面合意不得变更。

第九条调解、仲裁及管辖机关

因本契约所生之争议，得移请\_\_\_\_\_\_\_\_\_进行调解，或交由仲裁机关提请仲裁或径自提起诉讼。因本契约所生之诉讼，双方合意以\_\_\_\_\_\_\_\_\_法院为第一审管辖法院。

第十条契约原本

本契约书一式二份，由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十**

这篇《翻译版权许可合同范文精选》是为大家整理的，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以下信息仅供参考！！！翻译版权许可合同本合同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_\_\_\_\_\_\_\_\_（中国xx名称、地址）（以下简称为出版者）与\_\_\_\_\_\_\_\_\_（外国出版社名称、地址）（以下简称版权所有者）双方签订。版权所有者享有\_\_\_\_\_\_\_\_\_（作者姓名）（以下简称作者）所著\_\_\_\_\_\_\_\_\_（书名）第\_\_\_\_\_\_\_\_\_版的版权（以下简称作品），现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1.根据本协议，版权所有者授予出版者以自己的名义，以图书形式（简精装）翻译、制作、出版该作品中文（简体）版（以下简称翻译本）的专有权，限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发行，不包括香港和澳门。未经版权所有者的书面同意，出版者不能复制版权所有者对该作品的封面设计，也不能使用版权所有者的标识、商标或版权页。本协议授予的权利不及于该作品的其他后续版本。

2.出版者要按照本合同第18条的规定向版权所有者支付下列款项，即：

（1）合同签订之时支付根据本合同应当支付给版权所有者的预付金\_\_\_\_\_\_\_\_\_元。如果在该协议履行期间，出版者有任何过错，这笔预付款不予退还。

（2）出版者根据中国图书定价对所有销售图书支付版税：

①销售\_\_\_\_\_\_\_\_\_千册，版税为\_\_\_\_\_\_\_\_\_％；

②销售\_\_\_\_\_\_\_\_\_千册至\_\_\_\_\_\_\_\_\_千册，版税为\_\_\_\_\_\_\_\_\_％；

③销售超过\_\_\_\_\_\_\_\_\_千册，版税为\_\_\_\_\_\_\_\_\_％。

（3）对于出版者以成本价或低于成本价销售的库存翻译本，无需支付版税；但是在该翻译本首次出版后两年内不得廉价销售此类库存书。

3.至版权所有者收到第2条所列款项，本协议生效。

4.出版者将负责安排一位合格的翻译者，保证准确无误翻译该作品，并将译者的名字和资历报告给版权所有者。未得到版权所有者的书面同意之前，不得对作品进行省略、修改或增加。版权所有者保留要求出版者提交译稿样本的权利，在其同意后，出版者方可印刷。

5.如需要，翻译本出版者应取得原作品中第三方控制的版权资料的使用许可，并应当为这些许可或权利支付费用。直到版权所有者收到出版者书面确认--出版者获得了许可，版权所有者才会向出版者提供生产资料用于复制该作品中包含的插图。

6.出版者应确保翻译本的印刷、纸张和装帧质量，尽可能达到标准。

7.出版者所有翻译本的封面、书脊、护封（如果有的话）和扉页上都必须醒目的印上作者的姓名，并在扉页背面注明下列版权声明：\_\_\_\_\_\_\_\_\_（原书版权详细信息）以及下列声明：\_\_\_\_\_\_\_\_\_。出版者也将对翻译文本进行版权声明。

8.翻译本出版后，出版者应向版权所有者提供\_\_\_\_\_\_\_\_\_本样书，并说明该翻译本的实际出版日期和定价。

9.如果出版者未能在\_\_\_\_日前出版该翻译本，该合同中的所有授权将由版权所有者收回，而不影响出版者向版权所有者支付的或应付的任何款项。当翻译本已绝版或市场上已脱销，出版者在接到版权所有者再印的书面通知后，6个月内仍未再印，版权所有者将有权终止合同，该合同中的所有授权将由版权所有者收回，而不影响出版者向版权所有者支付的或应付的任何款项。

10.未事先征得版权所有者的书面同意，出版者不能处分该翻译本的任何附属权利。1

1.每年\_\_\_\_日前，出版者对翻译本的销售结算一次两次，并自结算之日3个月内付清按合同应支付的款项。结算报告包括：

（1）在本会计年度初期若有库存，其具体册数；

（2）本会计年度内印刷的册数；

（3）本会计年度内销售的册数；

（4）本会计年度内赠送的样书的册数；

（5）本会计年度末库存册数。销售结算与版税要按照本合同第18条支付。如果本合同规定的任何款项逾期3个月未付，本合同许可的所有权利立刻丧失，所有转让的权利自动收归版权所有者，无需另行通知。1

2.未事先通知版权所有者并征得其书面同意，出版者不得自行重印该译本。1

3.版权所有者应向出版者保证其有权利和能力签订本合同，根据\_\_\_\_\_\_\_\_\_国法律该作品决不会侵害任何现存版权，或违背任何现存协议，该作品中不含有任何内容会引起刑事或民事纠纷造成损失，否则因此而给出版者造成的损失、伤害或开支，版权所有者应给予赔偿。1

4.未得到版权所有者书面同意之前，出版者不得将所获得的版权许可转让或惠及他人，也不能以出版者以外的任何名义出版该翻译本。1

5.除本合同中明确授予出版者的权利外，该作品的其他所有权利由版权所有者保留。1

6.出版者应将翻译本的详细情况向中国国家版权局登记以得到正式批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内依相应法规尽一切努力保护翻译本的版权。出版者还同意对侵犯翻译本版权的任何个人或组织提起诉讼，费用自理。1

7.如果出版者宣布破产，或不遵守本合同的任何规定，且在接到版权所有者书面通知（用挂号信寄到本合同第一段所写地址）后的一个月内仍不纠正，本合同即自动失效，授予出版者的版权许可将收归版权所有者，而不影响出版者向版权所有者支付的或应付的任何款项。1

8.本合同规定的应付给版权所有者的款项都应按付款当天汇率以\_\_\_\_\_\_\_\_\_\_\_\_\_\_\_\_\_\_支付，不得以兑换或代办费为由扣除。付款可以支票或银行汇票支付，寄至\_\_\_\_\_\_\_\_\_（外国出版社银行的名称和地址）。如果出版社依法应扣税，他们应声明并提供相应扣税凭证。1

9.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约束，双方因本合同而发生的任何争议或分歧，将提交中国国际经济与贸易仲裁委员会，该委员会的裁决是最终决定，双方必须遵守。但本合同任何条款不限制版权所有者采取必要措施，包括提起诉讼，以防止该翻译本在本合同第1条所限定的市场范围外发行。20.如果版权所有者全部或部分业务被收购，版权所有者可以不经出版者的同意转让本合同。本合同包含了双方充分而完全的共识和理解，取代了之前就本合同有关事宜达成的所有的口头的、书面的协议与承诺，除双方书面协商，不得改变。只有出版者在本合同制定之日\_\_\_\_\_\_\_\_\_星期之内签字，本合同才被视为具有法律效力。出版者（盖章）：\_\_\_\_\_\_\_\_\_版权所有者（盖章）：\_\_\_\_\_\_\_\_\_代表（签字）：\_\_\_\_\_\_\_\_\_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文档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全文共2680字编辑推荐：d文档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十一**

版权许可合同  影片发行权许可使用合同

甲方(影片著作权人)：\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乙方(发行者)：\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影片《\_\_\_\_\_\_\_\_\_》发行权许可使用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将影片的国内发行权(含影院放映、电视播放、录像制作发行权)转让给乙方。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_\_\_\_\_\_\_\_\_年内，甲方不得将上述影片以相同形式转让给第三者使用，也不得进行营业性或非营业性放映。

第二条乙方按自发行之日起\_\_\_\_\_\_\_\_\_年内发行该片所得发行收入的\_\_\_\_\_\_\_\_\_%向甲方支付发行权费。

第三条影片的发行收入包括\_\_\_\_\_\_\_\_\_毫米、\_\_\_\_\_\_\_\_\_毫米、\_\_\_\_\_\_\_\_\_毫米\_\_\_\_\_\_\_\_\_个片种及电视播放、录像制作所得收入，该片发行后\_\_\_\_\_\_\_\_\_年进行一次结算。全部结算周期以发行期满\_\_\_\_\_\_\_\_\_年为限，\_\_\_\_\_\_\_\_\_年后所有发行收入归乙方所有，\_\_\_\_\_\_\_\_\_年后，如合同双方需增印拷贝复映该片时，所得收入的分成问题，再由双方协商而定。

第四条上述影片发行权费中包括下列各项原底素材和拷贝，以及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各项宣传品素材：

1.画面原底片\_\_\_\_\_\_\_\_\_个;

2.光学乐、效、语混合声原底片\_\_\_\_\_\_\_\_\_个和乐、效、语混合磁带、国际磁带\_\_\_\_\_\_\_\_\_个;

3.片头尾字幕和片中唱词字幕底片\_\_\_\_\_\_\_\_\_个;

4.\_\_\_\_\_\_\_\_\_毫米全新原底标准拷贝\_\_\_\_\_\_\_\_\_个。

各项素材应包括光号带、光号卡、十格片、技术鉴定书等所有附件。

上述拷贝及各类素材应在本合同签字之日前送交乙方指定的地点进行鉴定，如不合格，由甲方负责退换。

第五条各项原底素材的使用与管理，双方均遵守国家统一规定的办法。原底素材移交给乙方后，洗印发行拷贝和复制的工作，由乙方负责统一安排，甲方不得干涉。

第六条为做好影片宣传工作，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上述影片的下列宣传品素材：

1.影片说明书(包括内容提要、演职员表、主要人物介绍\_\_\_\_\_\_\_\_\_份);

2.完成台本\_\_\_\_\_\_\_\_\_份;

3.海报稿(包括片种、片名、演职员表等\_\_\_\_\_\_\_\_\_张);

4.彩色黑白剧照反转片\_\_\_\_\_\_\_\_\_张，并附剧照说明;

5.\_\_\_\_\_\_\_\_\_英寸黑白剧照\_\_\_\_\_\_\_\_\_套(每套\_\_\_\_\_\_\_\_\_张和与黑白剧照画面相符的\_\_\_\_\_\_\_\_\_底片，并附剧照说明);

6.\_\_\_\_\_\_\_\_\_寸黑白主要人物试装照片，不同角度拍摄的各一张，并附演员姓名和剧中人姓名。

第七条影片的修改、删剪、暂停和撤销发行，双方应按电影审查机关的通告执行影片在正式公是映前撤销发行，甲方应将已支付的发行权费退还乙方，已制作发行拷贝等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影片在正式公映\_\_\_\_\_\_\_\_\_年内撤销发行，甲方向乙方退还\_\_\_\_\_\_\_\_\_%的发行权费，并承担乙方制作发行拷贝等费用的\_\_\_\_\_\_\_\_\_%，影片在正式公映\_\_\_\_\_\_\_\_\_年后撤销发行，其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影片的修改由甲方负责，影片修改后影印拷贝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略)。

第八条影片于首轮映出完毕后，如有观众反映材料，乙方应及时提供给甲方，并提供影片上映第\_\_\_\_\_\_\_\_\_年(满\_\_\_\_\_\_\_\_\_个月)的放映场次和观众人次。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十二**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鉴于，甲方是由国家版权局授权的以集体管理的方式代表音乐著作权人(“著作权人”)行使权利的非营利性组织，负责向音乐作品的使用者收取许可使用费并分配转付给音乐作品的著作权人;

鉴于，乙方是一家提供手机铃声下载服务的公司，现与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等)合作为手机用户(“用户”)提供手机铃声下载服务，希望被许可使用甲方管理的音乐作品(“许可使用”)用于上述服务;

鉴于此，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许可乙方使用甲方管理的音乐作品提供手机铃声下载服务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定义解释

1.音乐作品，是指：

(1)甲方会员的音乐作品;

(2)甲方代表海外同类协会管理的音乐作品;

(3)国家授权甲方管理的音乐作品。

2.乙方使用音乐作品方式，是指：乙方通过其网站(网址\_\_\_\_\_\_\_\_\_)，以向中国大陆用户提供手机铃声下载的方式使用上述音乐作品。

3.音乐著作权，是指由甲方代为管理和行使的著作权人就其音乐作品所享有的著作权。邻接权的使用许可，不在本协议规定之列，乙方应通过合法之方式另行解决。

4.手机铃声下载销售情况资料是指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等)向乙方提供的手机铃声下载收入清单(包括但不限于下载曲目、单次收费标准、单曲下载次数占总下载次数的比例及相应收入等)。

第二条授权

1.授权内容：甲方许可乙方按本协议第一条第二款所约定的使用方式使用甲方管理的音乐作品。

2.授权曲目：共计\_\_\_\_\_\_\_\_\_首。

3.授权限制：

(1)乙方使用音乐作品制作手机铃声时，不得擅自对音乐作品进行修改，以确保著作权人的合法权益。

(2)乙方所得授权，仅限于本协议项下授权内容之规定，并不得将此授权向任何第三方发放分许可或转授权。

第三条保证条款

1.甲方保证：

(1)自身拥有许可乙方按本协议第一条第二款所约定的使用方式使用甲方管理的音乐作品的权利，如乙方合理、如约使用甲方管理的音乐作品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甲方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2)在乙方提供记载曲目名称及词、曲作者的曲目单后，协助确认曲目单记载的曲目名称及词、曲作者，并在15个工作日内回复乙方，但并不因此承担最终作为协议附件的乙方使用音乐作品的曲目单失实的有关责任。

(3)在乙方结算音乐著作权许可使用费后，按照乙方提供的准确记载曲目名称及词、曲作者的曲目单，及时向音乐作品著作权所有人分配转付。如因甲方的过错造成未及时分配或分配有误，其后果与相关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如因此引发诉讼等严重法律后果，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2.乙方保证：

(1)向甲方提供准确记载曲目名称及词、曲作者的曲目单。如因乙方不能向甲方提供该曲目单或提供不准确，以致甲方授权有误、不能及时分配或分配有误，从而使乙方与权利人发生权益纠纷时，乙方可及时通知甲方，由甲方与著作权人协商解决，但其后果与相关法律责任不应由甲方承担，如因此引发诉讼等严重法律后果，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如因乙方不能向甲方提供该曲目单或提供不准确，以致甲方授权有误、不能及时分配或分配有误，从而使甲方的权益受到侵害，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赔偿有关损失。

(2)按本协议第四条的约定向甲方支付许可使用费。乙方如未提前书面通知并征得甲方同意而不按时交纳该费用不超过30日，除按本协议约定继续履行义务外，还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金额为当期未付许可使用费总额的30%。乙方如未提前书面通知并征得甲方同意而不按时交纳该费用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继续履行给付义务并支付当期未付许可使用费总额三倍的违约金。

(3)按本协议约定的使用方式、支付方式、使用期限等条款履行本协议。如在本协议期内增加或调换使用曲目，乙方应提前将相应曲目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就增加的曲目与甲方签订补充协议或就调换的曲目得到甲方许可后再使用。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其擅自增加或调换的曲目的使用直至解除本协议，并按每首歌\_\_\_\_\_\_\_\_\_元的费用追究擅自增加或调换曲目的违约责任。

3.双方互为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本协议的内容。

第四条著作权使用费的支付

1.支付标准与金额

(1)使用甲方管理的音乐作品通过互联网供公众下载为手机铃声，甲方收取的著作权许可使用费为下载收费的20%，每首歌曲每次下载的著作权许可使用费经计算低于人民币\_\_\_\_\_\_\_\_\_元时，应按人民币\_\_\_\_\_\_\_\_\_元支付。预付保障金数额为：使用歌曲在\_\_\_\_\_\_\_\_\_首以内的每\_\_\_\_\_\_\_\_\_首歌曲\_\_\_\_\_\_\_\_\_元人民币;使用歌曲在\_\_\_\_\_\_\_\_\_首以内的每\_\_\_\_\_\_\_\_\_首歌曲\_\_\_\_\_\_\_\_\_元人民币;使用歌曲在\_\_\_\_\_\_\_\_\_首以内的每\_\_\_\_\_\_\_\_\_首歌曲\_\_\_\_\_\_\_\_\_元人民币;使用歌曲在\_\_\_\_\_\_\_\_\_首以上的每\_\_\_\_\_\_\_\_\_首歌曲\_\_\_\_\_\_\_\_\_元人民币。每一计数单位内不足\_\_\_\_\_\_\_\_\_首的，按\_\_\_\_\_\_\_\_\_首计数。

(2)乙方提供手机铃声下载服务共使用甲方管理的音乐作品\_\_\_\_\_\_\_\_\_首，共计应支付预付保障金人民币\_\_\_\_\_\_\_\_\_元。乙方如在本协议期内增加使用曲目，应以使用歌曲的总量重新计算应支付的预付保障金数额，并及时支付扣除原预付保障金后的不足部分。乙方支付的预付保障金至少分\_\_\_\_\_\_\_\_\_次以应结算的部分或全部音乐著作权许可使用费金额冲抵，但是每次冲抵的金额不得超过\_\_\_\_\_\_\_\_\_元。如本协议自动续展，乙方应在续展后5日内，按续展时使用歌曲的总量计算并支付预付保障金。如协议续展时上一个有效期内的预付保障金未冲抵完毕，协议续展后可继续冲抵。如协议不再续展而上一个有效期内的预付保障金未冲抵完毕，未冲抵完毕的预付保障金不予退还。如在履行期间出现协议解除条款约定的情形而由甲方解除本协议，其时尚未冲抵完毕的预付保障金不予退还。

(3)乙方根据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等)提供的或自身提供经甲方确认的手机铃声下载销售情况资料与甲方结算著作权许可使用费时，应按以下公式计算：应交著作权许可使用费=提供手机铃声下载单次收费标准×20%(此值的最低保障为0.20元人民币)×铃声下载次数总量-当期冲抵的预付保障金(预付保障金冲抵完毕后，此值为0)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十三**

合同编号：\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手机：\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鉴于：甲方有意将其人生经历中的全部或部分事件作为素材创作电视剧文学剧本并根据文学剧本摄制电视剧，乙方是一家依法注册成立并取得合法从事电视剧制作资格的电视剧制作单位，其有意以甲方的人生经历为素材创作电视剧本并根据剧本摄制电视剧;

甲方同意乙方以其人生经历作为素材摄制电视剧;

鉴于此，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第一条许可内容

甲方同意乙方自行或委托他人将其所发生的全部或部分事件、遭遇、人生变故等人生经历作为素材，进行电视剧本的创作，乙方根据所创作的文学剧本摄制电视剧。

第二条许可期限

许可的有效期限为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_\_\_\_\_\_\_\_\_年，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三条许可范围

乙方只能在其计划/正在拍摄的电视剧以及在相关关联工作中如电视剧的宣传推广发行活动使用甲方的相关人生经历，但不得用于商业目的。否则，乙方应当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第四条许可类型

本合同为专有许可，在许可的有效期限内，甲方不得自行或许可除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根据其人生经历创作文学剧本并摄制电视剧或电影、话剧、广播剧等作品;甲方如有违反，应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第五条使用费及支付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许可使用费用为人民币\_\_\_\_\_\_\_\_\_元整(￥\_\_\_\_\_\_\_\_\_元)，应当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

乙方按甲方要求将费用划至甲方指定账户：账户名：\_\_\_\_\_\_\_\_\_， 账户号：\_\_\_\_\_\_\_\_\_。

滞纳金：如乙方在协议约定时间内未付清应付款项，则甲方可按日计提应付款项的5‰，向乙方追缴滞纳金。

第六条著作权归属

对于根据甲方人生经历而创作的电视剧文学剧本的著作权，由创作文学剧本的编剧享有;乙方则享有依据文学剧本所摄制电视剧的著作权。

第七条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在事先预约的情况下，有权对甲方进行采访或约稿，并在采访过程中对甲方进行录音、录像、拍照，甲方应予以配合。

2、乙方有权使用甲方向其提供的与其人生经历相关的资料以及其对甲方的采访资料，无须另行征得甲方同意，亦无须另行向甲方支付酬金，但仅限于对电视剧进行宣传、推广之目的。

3、在摄制电视剧的过程中，乙方如果认为有必要，可以聘请甲方担任顾问，为乙方的拍摄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甲方的酬金按日结算，标准为每天￥\_\_\_\_\_\_\_\_\_元。甲方担任顾问期间的食宿及交通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所摄制的电视剧中，有权决定是否采用甲方真实姓名。如采用真实姓名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5、乙方在所摄制的电视剧中，乙方不得对甲方的形象进行扭曲、侮辱、诽谤，也不得侵犯甲方的名誉权、荣誉权、著作权等，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相应侵权责任。

6、乙方为推广以甲方人生经历为蓝本摄制的电视剧，有权根据电视剧本编写、发表内容提要和海报。

7、乙方必须自觉保护甲方的隐私，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透露甲方的个人资料。

8、乙方应当于电视剧后期制作完毕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将甲方向其提供的所有资料退还甲方或按照甲方要求予以销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9、乙方应在\_\_\_\_\_\_\_\_\_内开始电视剧的拍摄，因故不能按时开始，双方另行商定日期。协商不成，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八条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将与其人生经历相关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日记、文学作品、录音录像、报纸及杂志剪辑等)以邮寄、快递、亲自送达等方式交给乙方。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依法享有在根据其人生经历摄制的电视剧及其他衍生产品上署名的权利。署名的格式、具体位置及字体大小由甲乙双方根据国家的相关规定协商决定。

3、若乙方采用的甲方人生经历中涉及其他自然人等，甲方应尽力协助乙方获得其他自然人的书面许可，由此支出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甲方有权无偿获得根据其人生经历所拍摄的电视剧的海报。

第九条保密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在采用其人生经历摄制的电视剧首播之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剧情、演员、拍摄进度等与电视剧相关的一切信息。若本合同未生效，甲方不得泄露在签约过程中知悉的乙方的商业秘密。

甲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乙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 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 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甲方若违反保密义务，应赔偿乙方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十条双方保证

甲方：

1、保证其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且其履行本合同不存在任何法律上的障碍。

2、保证其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可靠，是其本人的真实经历。

3、保证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不存在任何针对甲方的权利纠纷、索赔或者诉讼。

乙方：

1、保证其为取得《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并经依法注册和合法存续的电视剧制作单位，且《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仍处于有效期内。

2、保证将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就计划制作的电视剧取得《电视剧制作许可证(乙种)》。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一条合同的解除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本合同宣告解除：

1、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持续超过\_\_\_\_\_\_\_\_\_天且甲乙双方未达成双方认可的解决方案;

2、非因不可抗力因素，乙方拖欠甲方酬金累计达到甲方全部应得酬金的百分之\_\_\_\_\_\_\_\_\_，经甲方催告后，仍不履行的;

3、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或甲方原因，乙方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仍未开始实施甲方许可;

4、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的保证不真实或未实现;

5、乙方破产、解散或被依法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乙方被依法吊销《电视剧制作许可证(甲种)》或《电视剧制作许可证(乙种)》;

7、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九条的规定向乙方提供相关资料，且在甲方发出书面催告通知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仍未提供的;

8、\_\_\_\_\_\_\_\_\_。

第十二条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在下列任一情形下终止：

1、甲方许可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2、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4、在许可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7、\_\_\_\_\_\_\_\_\_。

第十三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第十四条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 通知发出\_\_\_\_\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 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五条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第十六条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日内向另一 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 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 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 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 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 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十八条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第十九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十四**

甲方(著作权人)：\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作品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作品署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出版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isbn：\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出版社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

为扩大图书的传播途径，加大图书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共同推进和繁荣我国的数字化网络出版和基础教育事业，甲乙双方就甲方将其指定作品的数字化版权许可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授予乙方对其提供图书的数字化版权的非专有使用权(包括简体和繁体)，在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可以将甲方授权的图书以电子图书形式在全球范围内制作、传播和销售。

“电子图书形式”是指：按照有关规定，将图书转换为数字代码形式，并利用软件技术设置各项阅读功能，以非纸介质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息网络传播和制作销售电子出版物等数字化制品的方式使用。

2.甲方保证拥有其所提供的图书的版权所有者授予的对图书数字化版权的独家使用权，并拥有授权乙方以本协议约定方式使用图书的权利;保证其所提供的图书和所授予的数字化版权没有违反国家的有关出版管理的法律和侵犯第三方的权利。

如因授权图书或上述授权与第三人包括有关国家管理部门发生任何争议，争议的解决以及由此产生的后果均由甲方负责和承担，并应补偿乙方由此受到的一切损失，乙方并可以终止协议。

3.本协议签定之日起\_\_\_\_\_\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提供授权图书的样书和电子文档(电子文档是指s2、s72、ps2、ps、doc、pdf等其中一种格式文件)4.甲方向乙方授权后，甲方可以享有以下权利：(1)甲方享有乙方免费为其在\_\_\_\_\_\_\_\_\_网站上宣传甲方作品的权利，具体形式双方协商确定;(2)甲方有权索取相关图书销售和浏览信息;(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双方约定支付其应得收益;5.甲方指定\_\_\_\_\_\_\_\_\_作为合同执行人及联络人，随本协议附上甲方身份证复印件一份。

6.享有和承担本协议其他条款规定的权利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享有甲方所提供图书数字化版权的非专有使用权，即乙方享有将甲方所提供图书转换为数字代码形式，并利用软件技术设置各项阅读功能，以非纸介质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息网络传播和制作销售电子出版物等数字化制品的方式使用的非专有使用权。

2.乙方对图书进行数字化使用的具体技术、方法以及乙方推广数字化图书的方式均为乙方的商业秘密;乙方有权许可或禁止他人使用其对图书数字化的具体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数字化图书的版式设计、技术设计、独特的阅读功能的设置和组合等，法律另有规定除外。

3.乙方有权在甲方授权使用的范围内根据市场形势决定使用授权作品的具体方式及其宣传、包装、价格和销售形式;乙方为实现使用甲方授权作品的目的，有权委托第三方将授权作品按甲乙双方约定的使用方式进行制作、传播和销售。

4.乙方保证甲方所提供图书的完整性，不更改图书的版权信息和内容。

5.享有和承担本协议其他条款规定的权利义务。

三、价格和结算

1.乙方每年将根据销售收入的\_\_\_\_%来支付甲方作品的电子版使用费。

2.电子图书的销售数量以乙方销售软件统计的数量为准。

3.每年\_\_\_\_月\_\_\_\_日为版权使用费结算截止日，\_\_\_\_月\_\_\_\_日―\_\_\_\_日为版权使用费支付日期。

乙方根据交易过程中发生的交易记录和有关电子凭证按照上述结算约定向甲方支付其应得分成。

四、特别约定

1.对于甲方授予乙方的非专有使用权不具有排他性，乙方不得限定甲方与第三方签订类似的使用协议;甲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不得许可其他任何第三人独家使用本协议涉及图书的数字化版权或将图书的数字化版权转让给任何第三人，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损失。

2.双方应对本协议内容和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获知对方的商业秘密承担保密责任，包括对方经营信息、销售数据和技术方案等商业秘密，非经对方的书面的、特别的授权以及在法律有强制要求的情况下，获知对方商业秘密的一方不得擅自使用或授权他人使用或泄露给他人，或有其它不正当使用的行为，否则应赔偿对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五、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全面认真地履行本协议的各项规定，如发生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于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2.违约方因其违约行为而应赔偿对方的损失包括对方因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而引起的直接的经济损失及任何可预期的间接损失及额外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对方因违约方之违约行为而支出的律师费用、诉讼及仲裁费用、财务费用及差旅费;3.如甲方违反本协议第四条第一款约定，应将乙方所付报酬全部退还乙方。

此外，甲方应向乙方承担本合同项下之作品著作权使用报酬总额\_\_\_\_倍之违约金;4.如乙方逾期支付著作权使用酬金，每逾期一日按报酬总额的\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在本合同终止日前必须将所有未付清款项付给甲方。

六、其他事项

1.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双方另行协商签定书面备忘录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

2.任何由本协议引起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最终由\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依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结果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本协议的订立、执行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3.本协议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年。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签字)：

\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签订地点：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十五**

版权许可合同  艺术作品使用许可合同

合同编号：\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甲方是依法注册成立并取得合法从事电影(电视剧)制作资格的法人单位;其有意在计划/正在拍摄的电影(电视剧)《\_\_\_\_\_\_\_\_\_》中使用乙方拥有的艺术作品\_\_\_\_\_\_\_\_\_，并承诺给予一定的报酬作为酬谢;乙方作为此艺术作品的合法所有人，同意甲方在上述电影(电视剧)中使用艺术作品;鉴于此，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第一条定义

本合同所指艺术作品是指在电影(电视剧)的摄制过程中，因剧情需要，为了达到特殊的艺术效果，需使用作为道具或布置场景的如雕塑、书画作品等艺术作品(以下简称艺术作品)。

第二条许可内容

乙方同意甲方在其计划/正在拍摄的电影(电视剧)《\_\_\_\_\_\_\_\_\_》(以下简称电影(电视剧))中使用上述艺术作品。

第三条报酬及支付方式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酬金为人民币\_\_\_\_\_\_\_\_\_元整(￥\_\_\_\_\_\_\_\_\_元)，应当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

甲方按乙方要求将费用划至乙方指定账户：账户名：\_\_\_\_\_\_\_\_\_，账户号：\_\_\_\_\_\_\_\_\_。

如甲方在协议约定时间内未按规定向乙方支付使用费用，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逾期费用的百分之\_\_\_\_\_\_\_\_\_作为违约金。

第四条使用期限

甲方使用艺术作品的期限为\_\_\_\_\_\_\_\_\_年，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依法拥有电影(电视剧)的著作权。

2.甲方在拍摄电影(电视剧)的过程可以根据需要，仿制或复制艺术作品。

3.在电影(电视剧)的宣传或发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在有关宣传、推广过程中或销售资料中使用艺术作品。

4.乙方在交付艺术作品时，甲方应当验收，确认有无损坏，并当面记录。

5.甲方在使用艺术作品的期间，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该艺术作品出租、出借给他人使用。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害，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甲方在使用艺术作品的期间，应当对其进行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善造成艺术作品的损坏，甲方要负赔偿责任。

7.甲方应于电影(电视剧)取得《电影(电视剧)公映许可证》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将艺术作品归还乙方，同时应将其制作的艺术作品的全部复制品或除电影(电视剧)以外的影像资料一并归还或按照乙方要求进行销毁。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应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向甲方提供艺术作品，由此产生的运输、包装费用由甲方承担。

2.只要甲方在其摄制的电影(电视剧)中使用了该艺术作品，不论何种形式乙方均依法享有相应的署名权。署名的格式、具体位置及字体大小由甲乙双方根据国家的相关规定协商决定。

3.乙方有权随时检查甲方对艺术作品的使用情况，但不得干扰甲方正常的拍摄工作，甲方应予以配合。

4.甲方在返还艺术作品时，乙方应该当面检查其是否符合原样。

5.乙方在甲方使用艺术作品期间，不得再许可甲方以外的任何第三人使用该艺术作品，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负赔偿责任。

6.乙方隐瞒艺术作品自身存在的缺陷，导致甲方在使用期间发生损害，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七条风险负担

艺术作品自交付甲方之日起损坏、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若艺术作品在交付甲方后损坏或丢失，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而遭受的相应损失。

第八条双方保证

甲方：

1.保证其具有摄制电影(电视剧)的法定资格;

2.保证其电影(电视剧)不会包含任何侵害乙方、艺术作品合法权益的内容;

3.保证其电影(电视剧)不会包含法律禁止性规定的内容。

乙方：

1.保证其为艺术作品的合法所有人，其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且其履行本合同不存在任何法律上的障碍。

2.保证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不存在任何针对该艺术作品的权利纠纷、索赔或者诉讼。

3.乙方保证该艺术作品没有侵害到其他任何第三人的任何合法权益。

第九条合同的解除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甲乙双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持续超过\_\_\_\_\_\_\_\_\_天且甲乙双方未达成双方认可的解决方案;

2.非因不可抗力因素，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艺术作品，且在甲方发出书面催告通知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仍未提供的;

3.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甲方未依据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支付酬金，且在乙方发出书面催告通知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仍未支付的;

3.甲方破产、解散或被依法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甲方被依法吊销《摄制电影(电视剧)许可证》;

5.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所作的保证不真实。

第十条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在下列任一情形下终止：

1.本合同期限届满;

2.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4.在委托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十六**

版权许可合同 授予翻译权合同

甲方(著作权人)：\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乙方(出版者)：\_\_\_\_\_\_\_\_\_

国籍：\_\_\_\_\_\_\_\_\_

地址(主营业所或住址)：\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鉴于甲方拥有\_\_\_\_\_\_\_\_\_(作者姓名)(下称“作者”)的作品\_\_\_\_\_\_\_\_\_(书名)(下称“作品”)第\_\_\_\_\_\_\_\_\_(版次)的著作权，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甲方授予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在\_\_\_\_\_\_\_\_\_(国家/地区)以图书形式用\_\_\_\_\_\_\_\_\_(文字)\_\_\_\_\_\_\_\_\_(翻译/出版)\_\_\_\_\_\_\_\_\_册(印数)上述作品译本(下称“译本”)的专有使用权。

第二条甲方保证拥有第一条授予乙方的权利。如因上述权利的行使侵犯他人版权，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可以终止合同。

第三条为翻译的目的，甲方应免费向乙方在\_\_\_\_\_\_\_\_\_提供上述作品的\_\_\_\_\_\_\_\_\_本加工副本。

第四条乙方根据本合同第十七条的规定，为获得出版译本的权利，向甲方支付报酬，支付方式为：

(一)版税：(货币单位\_\_\_\_\_\_\_\_\_)=[译本定价×\_\_\_\_\_\_\_\_\_%(版税率)×销售数(或印数)];

(二)一次性付酬：\_\_\_\_\_\_\_\_\_(货币单位)\_\_\_\_\_\_\_\_\_。如果译本的最后定价高出预计定价，乙方应在译本出版后按\_\_\_\_\_\_\_\_\_%增加向甲方支付的报酬。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_\_\_\_\_月内，向甲方预付\_\_\_\_\_\_\_\_\_%版税，其余版税开出版后第\_\_\_\_\_\_\_\_\_月结算期分期支付，或在\_\_\_\_\_\_\_\_\_月内一次付清。

第五条乙方负责安排有资格和有能力的译者对作品进行准确性确的翻译，译者姓名和其资格证明应送交甲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删节、增加或以其他方式修改作品。

第六条有关译本的质量问题，由甲乙双方商定。

第七条乙方将作者的姓名标注在译本的封面、护封和扉页的显著位置，并注明：“此版本\_\_\_\_\_\_\_\_\_(书名)系\_\_\_\_\_\_\_\_\_(乙方名称)与\_\_\_\_\_\_\_\_\_(甲方名称)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协议出版”。

第八条乙方应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出版译本。乙方因故未能按时出版，应在出版期\_\_\_\_\_\_\_\_\_限届满前\_\_\_\_\_\_\_\_\_日通知甲方，双方另行约定出版日期。乙方支付愈期违约金，比例为\_\_\_\_\_\_\_\_\_，乙方在双方另行约定的出版日期仍不能出版，甲方可以终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损失，并支付违约金，比例为\_\_\_\_\_\_\_\_\_。

第九条译本一经出版，乙方应免费于\_\_\_\_\_\_\_\_\_日前同甲方提供\_\_\_\_\_\_\_\_\_本样书，并应尽力推销译本的复制品。

第十条如果乙方希望增加\_\_\_\_\_\_\_\_\_册(印数)，\_\_\_\_\_\_\_\_\_年内乙方可以自行决定增加印数，但应将拟定的印数和定价通知甲方，并于\_\_\_\_\_\_\_\_\_日内按第四条规定的\_\_\_\_\_\_\_\_\_方式向其支付报酬\_\_\_\_\_\_\_\_\_。如果乙方未在译本脱销后\_\_\_\_\_\_\_\_\_月内再次重印译本，授予的权利回归甲方。

第十一条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行使除第一条规定的译本的其他任何权。

第十二条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所授予的翻译权许可任何第三方行使，译本也不得单独使用乙方自己的版本说明。

第十三条如果乙方未在\_\_\_\_\_\_\_\_\_日内支付本合同规定的报酬，如甲方不解除合同，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支付报酬，并支付愈期违约金，比例为\_\_\_\_\_\_\_\_\_;如果乙方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损失，并支付违约金，比例为\_\_\_\_\_\_\_\_\_。

第十四条除本合同明确授予乙方的权利之外，作品的其他所有权利由甲方保留。乙方希望取得的权利，应在本合同中明确约定。

第十五条甲方有权核查译本的印数。如甲方指定第三方核查，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如乙方隐瞒印数，除向甲方补齐应付报酬外，还应支付违约金并承担核查费用。如核查结果与乙方提供的印数相符，核查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六条如果乙方违反了本合同的约定，又未能在甲方通知其\_\_\_\_\_\_\_\_\_月内改正，或甲方已撤销不能履行的合同，本合同自动终止，授予乙方的翻译权回归甲方，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损失，并支付违约金，比例为\_\_\_\_\_\_\_\_\_。

第十七条乙方委托\_\_\_\_\_\_\_\_\_(银行)以\_\_\_\_\_\_\_\_\_(票据)的方式向甲方支付报酬，并按\_\_\_\_\_\_\_\_\_日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价折算成合同确定的币种支付。

第十八条双方因合同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_\_\_\_\_\_\_\_\_(仲裁机构)仲裁，中国仲裁机构为\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或向\_\_\_\_\_\_\_\_\_(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九条因本合同引纷提起的仲裁或诉讼，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涉外民事诉讼程序的特别规定。

第二十条本合同以中、\_\_\_\_\_\_\_\_\_(外国文字)两种文字写成，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一条合同的变更、续签及其他为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商定。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_\_\_\_年。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甲方(签章)：\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十七**

合同编号：\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鉴于：甲方为已拍摄完成的电影《\_\_\_\_\_\_\_\_\_》(以下简称电影)的著作权人，甲方在取得《电影片公映许可证》后有意寻求影片发行单位公开发行影片;乙方为依法注册成立并合法取得电影发行资格的法人单位，其有意发行甲方所摄制的影片;

甲方同意乙方发行其所摄制的电影《\_\_\_\_\_\_\_\_\_》;

鉴于此，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第一条制作单位及主创人员

本次发行影片的制作单位为\_\_\_\_\_\_\_\_\_，导演为\_\_\_\_\_\_\_\_\_，编剧为\_\_\_\_\_\_\_\_\_，主要演员为\_\_\_\_\_\_\_\_\_、摄像师为\_\_\_\_\_\_\_\_\_、录音师为\_\_\_\_\_\_\_\_\_、灯光师为\_\_\_\_\_\_\_\_\_、\_\_\_\_\_\_\_\_\_等。

第二条影片长度

此次发行电影的播放时间为\_\_\_\_\_\_\_\_\_小时\_\_\_\_\_\_\_\_\_分\_\_\_\_\_\_\_\_\_秒。

第三条发行区域

乙方此次发行电影的区域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等城市。(下称发行区域)。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本合同规定的发行区域外发行该影片。

第四条发行期限

乙方发行影片的期限为影片在本合同确定的发行区域内首映之日起持续\_\_\_\_\_\_\_\_\_天(下称发行期限)。

影片在发行区域内的首映日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发行期限届满后继续在本发行区域内发行该影片。

第五条独家发行权

甲方授权乙方为影片《\_\_\_\_\_\_\_\_\_》在\_\_\_\_\_\_\_\_\_的唯一发行放映单位，在授权之前至授权期限内不得出现影片《\_\_\_\_\_\_\_\_\_》的发行和放映。否则，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甲乙双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第六条版权费及支付

乙方应将影片在发行区域和发行期限内票房收入的百分之\_\_\_\_\_\_\_\_\_支付给甲方作为版权费。乙方应当在本合同规定的发行期限届满后\_\_\_\_\_\_\_\_\_日内向甲方支付电影片票房收入。

乙方按甲方要求将费用划至甲方指定帐户：帐户名：\_\_\_\_\_\_\_\_\_，帐户号：\_\_\_\_\_\_\_\_\_。

滞纳金：如乙方在协议约定时间内未付清应付款项，则甲方可按日计提应付款项的5‰，向乙方追缴滞纳金。

除票房收入外，乙方不用再另行向甲方支付其他任何版权费。

第七条票价及票房收入

电影片的票价由甲乙双方根据影片的制作成本、发行区域的平均消费水平等因素共同制定。电影片票价可以根据影片发行的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但不得低 于￥\_\_\_\_\_\_\_\_\_元。若电影片实际票价低于此金额，以此金额为准计算电影片票房收入，若电影片实际票价高于此金额，以实际票价为准计算电影片票房收 入。

乙方应于电影片在发行区域内首映之日起每天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形式向甲方报送一次该期限内电影片票房收入的财务报表。

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报送的影片票房收入的财务报表所表明的票房收入都是真实、合法的。若乙方或电影院瞒报或漏报票房收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瞒报或漏报票房收入额百分之\_\_\_\_\_\_\_\_\_的赔偿金。

第八条资料交付及归属

甲方应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向乙方交付影片的拷贝以及影片发行所必须的全部素材和资料，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向乙方交付的影片发行所必须的素材和资料的应归甲方所有，乙方应于发行期限结束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将其归还甲方，归还所产生的费 用由乙方承担，造成损坏的，乙方应折价赔偿;若乙方想保留相关素材和资料应于本合同期限届满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向甲方支付￥\_\_\_\_\_\_\_\_\_ 元，从而取得影片所必须的素材和资料的所有权。

第九条甲方权利义务

1、应乙方的要求，甲方在电影片首映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不得自行或许可第三方出版电影片的音像制品;亦不得自行或许可第三方将电影片通过电视(有线、无线)、网络等媒体播放。

2、甲方须积极协助和配合乙方对影片的发行和推广工作，包括政府批文、首映式、新闻发布会、各县市区的放映等。

3、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至发行期限结束之日，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以商业为目的在发行区域内放映电影片，参加电影节或电影展除外。否则，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甲乙双方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4、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在合同期限内及期限届满后\_\_\_\_\_\_\_\_\_日内与其他电影发行单位进行私下交易，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及其他发行单位共同承担赔偿责任。

5、甲方必须保证影片拷贝在放映前3天到位。在发行过程中，争取2部拷贝发行放映。

6、甲方有权利对发行放映进行全过程监督并有义务进行指导，包括广告宣传计划、组织放映计划、广告招商计划等。

7、甲方不干预乙方的经济经营活动(市场化运作)。

第十条乙方权利义务

1、本次发行的电影仅限于在影院放映，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通过有线电视、无线电视、网络以及其他任何媒体对电影片进行播放。

2、乙方有权依照本合同约定获得适用于电影院发行放映的电影片底片、样片或拷贝等素材和资料，但乙方应确保所有素材和资料不被非法复制。

3、电影片在发行区域内首映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乙方不得在发行区域内同时发行与该电影片有竞争关系的其他电影片。

4、经享有独立著作权的配乐、词曲等音乐作品的著作权人的授权，乙方有权使用或许可第三方使用电影片的配乐、词曲等音乐作品，但仅限于对电影片进行宣传、推广之目的。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电影片进行除电影院放映之外的其他处置，如对电影片进行音像制品出版、将电影片改编或拍摄为电视剧或戏剧等其他形式或未经独立的著作权人许可以发行电影片中的音乐作品等。

6、在发行期限内，乙方应于电影片在发行区域内的电影院放映过程中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以防止他人对电影片进行偷录、偷拍，制作盗版制品。

7、在乙方发行电影片之前，甲方应获得电影片文学剧本及乐曲演奏、片头、片尾音乐演唱者、词作者等著作权人以及其他相关人员的书面授权，以确保相关人员不会向乙方主张任何形式的权利。

8、发行放映活动由甲方授权乙方完全市场化运作，对外宣传以甲乙双方共同名义进行开展，在所有对外宣传媒介一律以两家名义进行。

9、乙方可寻求合作伙伴进行宣传运作。

第十一条姓名、肖像的使用

乙方有权采用电影片的部分内容自行制作或委托第三方制作宣传片或预告片，有权使用或许可第三方使用电影片制片、编剧、导演、主要演员、录音师等主创人员的姓名和肖像。但仅限于对电影片进行宣传、推广之目的。

乙方在宣传、推广活动中不得对上述人员进行诋毁、侮辱、诽谤，扭曲形象，否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

第十二条贴片广告

乙方在电影片中加载的贴片广告内容必须真实合法，且影片贴片广告一律加在《电影片公映许可证》画面之前，不得占用电影放映时间。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在电影片中搭载、删减贴片广告。

第十三条首映式的举办

乙方可以在电影片首映日举办首映式，甲方应给积极予以配合，邀请电影片制片、编剧、导演、主要演员、录音师等人员参加电影片首映式。

如影片未举办首映式的，乙方可以举办有关电影片的宣传活动，甲方也应当积极予以配合并邀请有关主创人员参加宣传活动。

相关主创人员参加影片首映式和其他宣传活动的食宿、交通及其他费用的承担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第十四条发行单位的署名权

乙方有权采用电影片的部分内容自行制作或委托第三方制作宣传片或预告片，并有权在电影片、宣传片或预告片以及其他宣传资料中设置自己的署名。署名的格式、具体位置及字体大小由甲乙双方根据国家的相关规定协商决定。

乙方除依照本合同的规定设置自己的署名外，不得对影片名称和内容进行任何形式的更改。否则，乙方要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第十五条双方保证

甲方：

1、甲方已经依法取得《电影片公映许可证》，为电影片的著作权人，其有权利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本合同签署之前，甲方未授权第三方在发行区域内发行电影片，本合同期限内，甲方亦不会授权第三方在发行区域内发行电影片;

4、本合同签署之前，甲方未以商业目的在发行区域内放映电影片;

5、甲方向乙方提供的电影片在技术和艺术质量上均应为合格产品，且电影片已经完成拍摄以及配音、音乐、音效合成、字幕等后期制作，均适合用于电影院放映;

6、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不存在任何针对该影片的权利纠纷、索赔或者诉讼。

乙方：

1、乙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取得电影片发行资格的法人单位，并已依法获得《电影发行经营许可证》，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七条合同的解除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甲乙双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乙方被吊销《电影发行经营许可证》;

2、乙方破产、解散或被依法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所作保证不真实;

4、乙方拖欠支付甲方应得收入，经甲方书面催告后，仍不改正的;

5、甲方未依据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交付相应资料，接到乙方书面催告通知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仍未交付的;

6、在本合同履行期间，电影片被国家广播电影电视行政主管机关决定停止发行、放映;或者被国家广播电影电视行政主管机关决定经修改后方可发行、 放映，但电影片著作权人未予修改或修改未通过而被国家广播电影电视行政主管机关决定停止发行、放映的，任何一方皆可通过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而解除本合同。有 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对方因合同解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十八条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在下列任一情形下终止：

1、发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2、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4、在委托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7、\_\_\_\_\_\_\_\_\_。

第十九条保密

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 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 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第二十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第二十一条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 通知发出\_\_\_\_\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 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二十二七条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第二十三条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一)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四条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日内向另一 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 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 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 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 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 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二十五条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第二十六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七条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年\_\_\_\_月\_\_\_\_日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十八**

翻译版权许可合同

说明：这个合同适用于直接从外国出版社购买翻译版权，由被许可方负责制作的情形。付款按约定的印数一次性支付。

本合同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由\_\_\_\_\_\_\_\_\_（中国出版社名称、地址）（以下简称为出版者）与\_\_\_\_\_\_\_\_\_（外国出版社名称、地址）（以下简称版权所有者）双方签订。

版权所有者享有\_\_\_\_\_\_\_\_\_（作者姓名））（以下简称作者）所著\_\_\_\_\_\_\_\_\_（书名）第\_\_\_\_\_\_\_\_\_版的版权（以下简称作品），现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1.根据本协议，版权所有者授予出版者独家许可，准许其以该出版社的名义，以图书形式（简/精装）翻译、制作、出版该作品中文（简体）版\_\_\_\_\_\_\_\_\_册（以下简称翻译本），限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发行，不包括\_\_\_\_\_和澳门。未经版权所有者的书面同意，出版者不能复制版权所有者对该作品的封面设计，也不能使用版权所有者的标识、\_\_\_\_\_或版权页。本协议授予的权利不及于该作品的其他后续版本。

2.对于出版\_\_\_\_\_\_\_\_\_册翻译本的权利，出版者应按照第18条的规定一次性支付版权所有者费用，版税按翻译本定价的百分之\_\_\_\_\_\_\_\_\_计算，并以下列方式支付：

（1）合同签订时支付\_\_\_\_\_\_\_\_\_美元；

（2）翻译本出版时或\_\_\_\_\_\_\_\_\_日期之前支付\_\_\_\_\_\_\_\_\_美元，以时间早者为准；

如果在该协议履行期间，出版者有任何过错，此款项不予退还。

如果出版的翻译本实际价格高于原估价，版权所有者将按一定比例提高\_\_\_\_\_，相当于翻译本定价增加的部分，该费用于出版时支付。

3.直至版权所有者收到第2条所列款项，本协议生效。

4.出版者将负责安排一位合格的翻译者，保证准确无误翻译该作品，并将译者的名字和资历报告给版权所有者。未得到版权所有者的书面同意之前，不得对作品进行省略、修改或增加。版权所有者保留要求出版者提交译稿样本的权利，在其同意后，出版者方可印刷。

5.如需要，翻译本出版者应取得原作品中第三方控制的版权资料的使用许可，并应当为这些许可或权利支付费用。直到版权所有者收到出版者书面确认--出版者获得了许可，版权所有者才会向出版者提供生产资料用于复制该作品中包含的插图。

6.出版者就确保翻译本的印刷、纸张和装帧质量，尽可能达到最高标准。

可供选择的表述：

如需要，版权所有者负责取得原作品中第三方控制的版权资料的使用许可。对于获得这些许可而支付的费用，由版权所有者再向出版者收取额外的行政管理费，具体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直到版权所有者获得许可，他才会向出版者提供生产资料用于复制该作品中包含的插图。

7.出版者所有翻译本的封面、书脊、护封（如果有的话）和扉页上都必须醒目的印上作者的姓名，并在扉页背面注明下列版权声明：“\_\_\_\_\_\_\_\_\_（原书版权详细信息）”以及下列声明：“此\_\_\_\_\_\_\_\_\_（书名）的翻译版由\_\_\_\_\_\_\_\_\_（外国出版社名称）许可出版”。出版者也将对翻译文本进行版权声明。

9.如果出版者未能在\_\_\_\_\_\_\_\_\_日期前出版该翻译本，该合同中的所有授权将由版权所有者收回，而出版者向版权所有者支付的或应付的任何款项不受影响。

10.未事先征得版权所有者的书面同意，出版者不能处分该翻译本的任何附属权利。

11.如果本合同中所规定的款项逾期3个月仍未支付，授予予的许可将立刻失效，转让的任何权利将收归版权所有者，而无需进一步通知。

12.版权所有者应向出版者保证其有权利和能力签订本合同，根据英国法律该作品决不会侵害任何现存版权，或违背任何现存协议，该作品中不含有任何内容会引起刑事或民事纠纷造成损失，否则因此而给出版者造成的损失、伤害或开支，版权所有者应给予赔偿。

13.未得到版权所有者书面同意之前，出版者不得将所获得的版权许可转让或惠及他人，也不能以出版者以外的任何名义出版该翻译本。

14.除本合同中明确授予出版者的权利外，该作品的其他所有权利由版权所有者保留。

15.出版者应将翻译本的详细情况向中国国家版权局登记以得到正式批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内依相应法规尽一切努力保护翻译本的版权。出版者还同意对侵犯该翻译本版权的任何个人或组织提起诉讼，费用自理。

16.当翻译本已绝版或市场上已脱销，出版者应当通知版权所有者，则所有权收归版权所有者，除非双方达成协议，出版者则享有优先权对该翻译本进行重印；但在得到版权所有者的书面同意或达成协议前，出版者不得自行重印。

17.如果出版者宣布破产，或不遵守本合同的任何规定，且在接到版权所有者书面通知（用挂号信寄到本合同第一段所写的地址）后的一个月内仍不纠正，本合同即自动失效，授予出版者的版权许可将收归版权所有者，而不影响出版者向版权所有者支付的或应付的任何款项。

18.本合同规定的应付给版权所有者的款项都应按支付当天汇率以英镑/美元支付，不得以兑换或代办费为由扣除。付款可以支票或银行汇票支付，寄至\_\_\_\_\_\_\_\_\_（外国出版社财务部门的名称和地址），或直接通过银行转达账，汇至版权所有者的账号\_\_\_\_\_\_\_\_\_（外国出版社银行的名称与地址）。如果出版社依法应扣税，他们应声明并提供相应代扣税凭证。

19.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约束，双方因本合同而发生的任何争议或分歧，将提交中国国际经济与贸易\_\_\_\_\_委员会，该委员会的裁决是最终决定，双方必须遵守。但本合同任何条款不限制版权所有者采取必要措施，包括提起诉讼，以防止该翻译本在本合同第1条所限定的市场范围外发行。

20.（1）如果版权所有者全部或部分业务被收购，版权所有者可以不经出版者的同意转让本合同。

（2）本合同包含了双方充分而完全的共识和理解，取代了之前就本合同有关事宜达成的所有的口头的、书面的协议与承诺，除经双方书面协商，不得改变。

（3）只有出版者在本合同制定之日\_\_\_\_\_\_\_\_\_星期之内签字，本合同才被视为具有法律效力。

出版者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

版权所有者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注解

序言

这部分给出了合同双方的名称和地址，以及翻译作品的详细资料。对于一部很快会被修订的非小说作品，西方出版社通常会将版权许可仅限于当前版本。

第1条

这一条说明了被授予的专有权在语言、地域和印数等方面的规定；以图书形式出版该作品的权利，从技术上这就排除了外国出版社单独授予其他出版社中文图书俱乐部版权（参见第5章“附加权利”中对中国图书俱乐部现状的描述）。如果权利限定以精装或平装、二者之一的图书形式出版，这就使版权所有者可以自由将另一种装帧形式许可另一家出版社，尽管该另一家出版社要面临使用中文译本的问题。如果市场可以保证两种版本的出版，那更可取的做法是，首要的被许可方获得图书出版权，并通过修改第10条的规定，要求有权将另一种装帧形式的出版权再许可另一家中国出版社。然而，本书写作之时，中国图书市场的低定价大概不能保证两种不同定价版本的存在。

本条的表述限制了中国出版社未经许可使用原书的封面设计，这是因为封面图像可能来自外部版权资料。如果不存在这个问题，且被许可方希望使用原书同样的设计，本条表述可以修改。

被许可方是否应当以自己的名义出版或与原出版社联合出版，这个问题很重要。实践中有多种情况：一些出版社非常看重自己的名称（如：\_\_\_\_\_软对其计算机软件），可能会明确要求被许可方使用其标识；另一些可能不希望其标识被使用，因为翻译版本可能被认为是某种形式的合资。一些出版社为使用其名称收取一定费用或额外的版税。因此在签订合同之前澄清这个问题是很重要的，如果许可方明确要求以联合名义出版，则本条的表述将被修正。

第2条

这一条说的是付款；一次性付款是根据约定即数和中文版定价基础上的版税百分比；中国目前有一个固定的图书定价体制。以本合同为例，付款一般分两次付清，第一次在合同签订时，第二次是在出版之日或约定的“最后日期”。这个日期一般是翻译本的预计出版日期，这意味着款项应当在该日期支付，即使翻译本还没有出版；这是对快速出版的\_\_\_\_\_。

像付款货币种类一样（见第18条），付款的时间和比例当然可以协商。如果中国认为所有付款数额以美元表示比较容易支付，而如果美元又不是该国流通货币，就必须与外国出版社协商。

如果中国违约，付款就被没收。还有一条规定，如果图书最终定价高于谈判时的估价，应按比例提高一次性付款，如果价格上涨，这是一个重要因素。

第3条

只有首笔款项被支付，本合同才发生法律效力。

第4条

本条旨在确保翻译应由一名合格的译者准确的翻译。未经许可不得修改，这样使外国出版社能够控制修改情况；为使本书更符合中国市场，作者对省略或增加资料没有异议。这种修改应当在谈判之初尽早提出，以便许可方与作者就这些修改商议。这条还规定外国出版商可以要求一份译稿以审查批准。必须提到的是，中国出版社提出的任何政治性的修改都可能危及此次交易--如果作者认为这些审查是无法接受的。

第5条

许多西方图书包含插图或其他外部资料的引文。中国应与国外出版社认真核对，根据本合同整体许可，这些资料是否可以自动再次使用，或者再次使用必须获得同意并另外付费。在提供复制软片前，“再次清理”外部版权所有者（如商业\_\_\_\_\_代理商和博物馆等）对这些资料版权的许可，遵守合同，这是非常重要的。

本条规定“再次清理”版权的责任和付款义务由中国承担，外国出版社则必须清楚地提供外部版权所有者的名单和地址及其所控制的版权资料；然而他们无法为中国提供“再次清理”版权费用的具体信息，因为这曲单个版权所有者确定。有些外国出版社也许会代表被许可方进行版权的“再次清理”，但可能会收取许可费及一定手续费。合同样本中提供了另一种规定的表述，以供选择。

第6条

这条要求根据当地条件，翻译本的制作质量要尽可能达到最高标准。

第7条

原作者的姓名必须得到适当的认可；原版图书的版权信息必须印在扉页背面并对原出版社予以承认。这是有必要的，因为版权行也许是作者的名字。由于目前根据英国法律对作者主张其精神权利的规定，一些英国出版社可能要求被许可方做下列声明：“根据\_\_\_\_\_8年版权、设计和专利法案，（作者）在此声明其享有精神权利。”中国还需要注明其对中文文本的版权所有声明。

第8条

第9条

本条规定了一个现实的出版时间。实践中，如果中国出版社确有原因延误了出版，并适当提前通知，大多数出版社会考虑延长期限；但是，定期更新版本的图书（如教材）出版社很可能会担心中文版的出版是否耽误，原书新版本是否即将出版，所以他们希望协商将许可转到新版本。

第10条

第1条已将授权限定为图书形式；转让中文版的附属权利被自动排除。如果像平装本或俱乐部图书出版权等附加权利被授予，它们必须在谈判最初阶段讨论，任何版权收入以何种比例与外国出版社分配都应达成协议。

第11条

合同可以因为逾期不付款而被取消。一些西方出版社和代理商也许会对逾期未付金额收取利息作为对逾期付款的处罚。

第12条

这一条是对中国出版社的保证和损失补偿条款。这项保证是根据英国法律而作出，因为我们不能指望英国出版社了解中国立法的具体情况。关于立法的表述要根据不同的版权许可国家而调整，如\_\_\_\_\_、德国等。

第13条

未经国外出版社的事先同意，本许可不得转让。

第14条

许可仅限于第1条中列出的权利。

第15条

中国法规要求被许可方到中国登记许可合同，此程序至少需7个工作日向那些不熟悉中国版权许可的外国出版社解释这一点，是明智的。版权登记使中国被许可方能够对在中国市场同一选题的任何未获授权版本提起诉讼，并得到中国帮助（更多信息见第7章“版权登记程序”）。

第16条

因为许可仅限定出版一定数量的版本，该条规定了双方可协商续约。如果一本书成功且要重印，许可方可能希望就下一次印刷商谈新一轮的付款，版税才会比第一次印刷高。

第17条

这条说明了合同取消的几种情况：被许可方破产或违约。很少有西方出版社会自动提供一条相应的适用于他们自己的条款--如果许可方破产或违约，该合同取消；但这可以被要求。

第18条

本条规定了汇款的实际操作；付款货币种类应与国外出版社约定。一些出版社可能希望在本条中插入收款部门的准确信息；大型出版社有专门版税部门，可能位于总公司之外的不同地址。如果是通过文字作品代理商获得版权并付款，那么有必要插入此代理商的名称和地址等信息，并说明该代理商的委托费已被扣除。需要提供银行扣税文件，以便外国出版社能在自己国家要求归还已扣除的企业所得税。是否应对版税付款扣税取决于中国与该许可方国家适用的税收协定，如果有必要的话在本书写作之时，对英国出版社授予中国出版社版权的版税收入，中国先扣除5％的营业税，然后再就此余额扣除10％的所得税。支付公司税的英国出版社可以通过从他们每年缴纳的公司税中抵扣所扣所得税，但无法重新获得营业税。

第19条

这一条说明本合同在中国法律下执行，适用中国\_\_\_\_\_程序。这种规定是与众不问的，因为在世界版权许可中的惯例是适用版权输出方国家法律，也可能遭到不熟悉中国市场的西方出版社的反对。尤其是\_\_\_\_\_出版社经常要求合同应当受他们公司所在国家的法律约束。

第20条

当许可方的全部或部分业务被收购时，本条允许许可方转让许可合同，这在西方是经常发生的。本条还规定该合同必须在指定期限内签订--西方出版社之间一般为6个星期，但对中国的许可也许12个星期更合适，因为中国被许可方要办理许多登记手续。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十九**

版权许可合同 著作权许可使用协议

总部：\_\_\_\_\_\_\_\_\_

分部：\_\_\_\_\_\_\_\_\_

加盟店：\_\_\_\_\_\_\_\_\_

因特许经营的需要，双方根据签署的《特许经营合同》，签订本协议：

一、许可使用的作品

总部(分部)许可分部(加盟店)使用总部创作的下列作品：

(一)作品名称及描述\_\_\_\_\_\_\_\_\_(详见附件)。

(二)作品名称及描述\_\_\_\_\_\_\_\_\_(详见附件)。

二、许可使用的权利种类

总部(分部)许可分部(加盟店)使用总部作品的权利种类为：

(一)\_\_\_\_\_\_\_\_\_作品的使用权包括本条第二款\_\_\_\_\_\_\_\_\_项权利。

(二)\_\_\_\_\_\_\_\_\_作品的使用权包括本条第二款\_\_\_\_\_\_\_\_\_项权利。

许可使用的权利种类：

(1)复制权，即以\_\_\_\_\_\_\_\_\_方式将作品制作一份或者多份的权利;

(2)发行权，即以\_\_\_\_\_\_\_\_\_方式向客户提供作品的原件或者复制件的权利;

(3)出租权，即许可他人临时使用作品(计算机软件)的权利;

(4)展览权，即以\_\_\_\_\_\_\_\_\_方式公开陈列作品的原件或者复制件的权利;

(5)表演权，即公开表演作品，以及用\_\_\_\_\_\_\_\_\_手段公开播送作品的表演的权利;

(6)放映权，即通过\_\_\_\_\_\_\_\_\_技术设备公开再现作品的权利;

(7)广播权，即以\_\_\_\_\_\_\_\_\_方式向公众传播作品的权利;

(8)信息网络传播权，即以\_\_\_\_\_\_\_\_\_方式向公众提供作品的权利;

(9)摄制权，即以\_\_\_\_\_\_\_\_\_方法将作品固定在载体上的权利;

(10)改编权，即改变作品，创作出具有独创性的新作品的权利;

(11)翻译权，即将作品从\_\_\_\_\_\_\_\_\_文字转换成\_\_\_\_\_\_\_\_\_文字的权利;

(12)汇编权，即将作品或者作品的片段通过\_\_\_\_\_\_\_\_\_方式，汇集成新作品的权利;

(13)获得报酬权，即按照总部规定的收费标准向客户收取费用的权利。

三、许可使用的方式

总部(分部)许可分部(加盟店)在特许区域内使用总部\_\_\_\_\_\_\_\_\_作品(计算机软件)为(非)专有使用权，具体使用方式包括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

(1)由分部使用;

(2)由分部许可加盟店使用;

(3)由分部(加盟店)用于特许经营以外的\_\_\_\_\_\_\_\_\_方式。

四、许可使用的地域范围

总部(分部)许可分部(加盟店)使用的\_\_\_\_\_\_\_\_\_作品，其地域范围限于分部(加盟店)特许区域内，并符合以下第\_\_\_\_\_\_\_\_\_项条件：

(1)在特许区域内的特许店向客户销售;

(2)其销售的客户限于特许区域内注册的企业或分支机构;

(3)\_\_\_\_\_\_\_\_\_;

五、许可使用的期间

总部(分部)许可分部(加盟店)使用的\_\_\_\_\_\_\_\_\_作品，其许可使用期限按下列第\_\_\_\_\_\_\_\_\_项规定执行：

(1)与特许经营合同的期限相同;

(2)使用期限按照总部的通知执行;

(3)限于在\_\_\_\_\_\_\_\_\_期限内使用。

六、付酬标准和办法

总部(分部)许可分部(加盟店)使用本协议规定的作品，其著作权使用费已经包括在交纳的特许经营费用之中，不再单独收取费用。或

按照\_\_\_\_\_\_\_\_\_标准交纳专利许可使用费，并按特许经营合同规定的期限与特许权使用费一并按月(季)交纳。

七、著作权的归属

分部(加盟店)在总部\_\_\_\_\_\_\_\_\_作品的基础上进行修改而创作的\_\_\_\_\_\_\_\_\_作品，著作权归总部所有。

八、违约责任

分部(加盟店)违反本协议及《特许经营合同》的有关规定，使用许可的作品，以及其他违约行为的，应当停止侵害、消除影响，并按照以下标准向总部(分部)偿付损失赔偿金。

(1)擅自发表总部许可使用的作品，偿付赔偿金\_\_\_\_\_\_\_\_\_元;

(2)擅自在总部作品上署名的，偿付赔偿金\_\_\_\_\_\_\_\_\_元;

(3)擅自修改、歪曲、篡改总部作品的，偿付赔偿金\_\_\_\_\_\_\_\_\_元;

(4)违反本协议许可权利的种类使用作品的，偿付赔偿金\_\_\_\_\_\_\_\_\_元;

(5)违反本协议许可使用的方式使用作品的，偿付赔偿金\_\_\_\_\_\_\_\_\_元;

(6)\_\_\_\_\_\_\_\_\_\_\_\_\_\_\_\_\_\_。

九、总部的权利

加盟店依照本协议承担的义务，均视为总部享有相应的权利。总部认为有必要时，可以直接依据本协议向加盟店主张权利。

总部有权对加盟店违反本协议规定的违约行为，直接行使赔偿请求权及处罚权，除非加盟店已经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全部履行了赔偿义务。

未经总部同意，分部不得放弃对加盟店的赔偿请求权，否则，其行为无效，总部有权依照本协议主张分部放弃的全部或部分权利。

十、商业秘密

总部许可使用的\_\_\_\_\_\_\_\_\_作品，包括了以下商业秘密：

(1)作品中的\_\_\_\_\_\_\_\_\_内容;

(2)作品中的\_\_\_\_\_\_\_\_\_部分。

对上述商业秘密，分部(加盟店)应当按照《特许经营合同》及《商业秘密许可使用协议》的规定予以保密，并符合以下规定：

(1)不得公开计算机软件的源代码;

(2)不得向客户提供计算机软件的源代码;

(3)\_\_\_\_\_\_\_\_\_。

分部(加盟店)的行为同时违反著作权许可使用和商业秘密许可使用的有关规定的，应当同时承担违反著作权许可使用和商业秘密许可使用的违约责任。

十一、专利权

总部许可使用的\_\_\_\_\_\_\_\_\_作品，包括了总部的\_\_\_\_\_\_\_\_\_专利权，分部(加盟店)应当按照《特许经营合同》及《专利实施许可协议》的规定予以执行。分部(加盟店)的行为同时违反著作权许可使用和专利实施许可的有关规定的，应当同时承担违反著作权许可使用和专利实施许可的违约责任。

十二、合同文本

本协议文本由总部统一制定，未经总部同意，不得擅自更改;擅自更改的，其内容无效，仍应按原协议文本的内容执行。

本协议一式\_\_\_\_\_\_\_\_\_份，由总部、分部及加盟店各存\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总部(签章)：\_\_\_\_\_\_\_\_\_

分部(签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加盟商(签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二十**

版权许可合同 电影发行协议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第一条释义特许授权是指有影片发行权的一方授权同意并允许对影片的发行和放映;未经特许，任何人不得使用。

第二条协议事项：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条协议期限：本协议期限为本

说明：这个合同适用于直接从外国出版社购买翻译版权，由被许可方负责制作的情形。付款按约定的印数一次性支付。

说明：这个合同适用于直接从外国出版社购买翻译版权，由被许可方负责制作的情形。付款按约定的印数一次性支付。

协议签字生效之日起至影片《\_\_\_\_\_\_\_\_\_》首轮放映完全结束或本协议解除之日止。(时间大约截止\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授权乙方影片《\_\_\_\_\_\_\_\_\_》为\_\_\_\_\_\_\_\_\_市唯一发行放映单位，在授权之前至授权期限内\_\_\_\_\_\_\_\_\_不得出现影片《\_\_\_\_\_\_\_\_\_》的发行和放映。

2.甲方须积极协助和配合乙方对影片的发行和推广工作，包括政府批文、首映式、新闻发布会、各县市区的放映等。

3.甲方必须保证影片拷贝在放映前3天到位。在发行过程中，争取2部拷贝发行放映。

4.甲方有权利对发行放映进行全过程监督并有义务进行指导。

5.甲方不干预乙方的经济经营活动(市场化运做)。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为影片《\_\_\_\_\_\_\_\_\_》为\_\_\_\_\_\_\_\_\_市唯一发行放映单位。

2.本次发行放映活动由甲方授权乙方完全市场化运做，对外宣传以甲乙双方共同名义进行开展，在所有对外宣传媒介一律以两家名义进行。

3.乙方可寻求合作伙伴进行宣传运做。

4.乙方须遵照有关规定合法进行活动。

5.乙方拟订的发行放映时间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首映，全市运做大约\_\_\_\_\_\_\_\_\_天。

6.乙方须付给甲方独家代理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_\_\_\_\_\_\_\_\_元(含省电影公司片租)，付款方式：签定协议2日内付30%，放映前3日再付40%，余额30%在发行放映结束一次性付清。

第六条责任承担按照双方责任分工，双方任何一方均独立承担本次活动中的法律责任，包括刑事、民事、行政责任。

第七条保密任何一方不得向双方之外(双方的法律、财务顾问、雇员除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泄露本协议条款的任何内容以及本协议的签定及履行情况，以及通过签定和履行本协议而获知的双方及双方关联单位的任何信息(已经他人公开的除外)。本协议终止后，本保密条款仍具有法律效力。

第八条不可抗力

1.本协议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协议规定之义务的，可免除责任，但任何一方迟延履行本协议规定之义务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该方责任。

2.本协议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

(1)自然灾害，如水灾、旱灾、火灾、风灾、地震等;

(2)本协议生效后中国现行法律、法规、条例、政策的修改或各方履行本协议规定之义务遇到的不可克服之法律或政策障碍。

3.本协议任何一方因本协议所规定之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其它方，以减轻可能给其它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十五日内提供证明。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约，均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承担后果。

2.违反本协议的有关条款按照所带来的效益或损失由违约方向守约方赔偿100%的违约金和损失。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因本协议的履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当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一条完整合同本协议构成双方之间关于本协议涉及事项的全部协议，并取代双方就本协议涉及事项在此之前或同期达成的所有书面及口头协议，以及双方就本协议涉及事项所作出的任何承诺、保证、谈判、洽谈等。

第十二条未尽事宜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后形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通知双方之间的任何通知均以书面方式按照本协议落款处的通信地址或电话号码送达给对方，如地址或号码有变化，应在合理期限通知。

第十四条生效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个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二十一**

购买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转让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授权范围：\_\_\_\_\_\_\_\_\_

首播/重播：\_\_\_\_\_\_\_\_\_

每部播出次数：\_\_\_\_\_\_\_\_\_

电视剧名称：\_\_\_\_\_\_\_\_\_

总许可费：\_\_\_\_\_\_\_\_\_

集数：\_\_\_\_\_\_\_\_\_

语种：\_\_\_\_\_\_\_\_\_

付款时间：母带交付之日付清许可费，共计\_\_\_\_\_\_\_\_\_元。

转让期限：\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始，\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转让方与购买方共同订立以下标准条款和条件，作为约束双方的准则。

1.转让方保证是\_\_\_\_\_\_\_\_\_剧的全部版权拥有者或全权代理发行人，购买方承认并接受电视剧播映权转让协议所列的条件与事实。

2.转让方仅授予购买方在授权地域内的无线电视播映权与有线电视播映权。该转让没有给予购买方剧本和其他电视权利或与本协议所规定不同的语种版本进行播映或发行家庭录相带、vcd、ld、dvd、vod及将来出现的一切音像制品的任何权利。

3.购买方除支付\_\_\_\_\_\_\_\_\_剧的播映权费用外，需向转让方支付该剧相应的磁带费、复制费及邮费等有关费用。本剧的磁带费、复制费及邮费总计\_\_\_\_\_\_\_\_\_元，在提取母带之日一次付清。

4.本转让协议中的无线电视播映权不包括卫星电视播映权，在\_\_\_\_\_\_\_\_\_剧转让协议生效一年后，购买方有权向转让方申请卫星电视台播映权。经转让方授权，购买方才能获得此项权利，未经申请授权，购买方无权行使此项权利。

5.如\_\_\_\_\_\_\_\_\_剧因与国家政府、法律相抵触而被禁止播映，转让方有权中止此协议，并退还相应的转让费用。

6.购买方在签订此协议时即付总额的\_\_\_\_\_\_\_\_\_%作为定金，在提取母带之日即支付转让方剩余的全部转让费用及其他费用，转让保证交付的母带适于播出，如有质量问题应及时给予补救。转让方同意将上述款项汇入转让方指定账号。

7.购买方应配合转让方共同处理盗版等侵权事件，转让方对购买方的帮助给予经济的补偿。

8.转让方有义务配合购买方的宣传工作，并提供\_\_\_\_\_\_\_\_\_剧的版权证明及相关材料。

9.购买方在授权期满后，由转让方收回该授权，购买方不得再以任何形式进行发行。

10.违约条款：转让方与购买方的行为均受此协议约束，双方应自觉遵守各条款的规定，任何一方违约均要承担其法律和经济责任，双方约定，以总许可费的20%作为违约处罚金。

11.此协议未尽事宜由转让方与购买方协商解决，如发生纠纷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决地为\_\_\_\_\_\_\_\_\_。

12.此协议作为标准条款和条件，双方应共同遵守，盖章、签字之日即时生效。

13.此附加条款与播映权转让协议一式\_\_\_\_\_\_\_\_\_份，购买方与转让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购买方(盖章)：\_\_\_\_\_\_\_\_\_

转让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二十二**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为了更好地繁荣我国新闻事业，经\_\_\_\_\_\_\_\_\_授权，\_\_\_\_\_\_\_\_\_网(以下称甲方)与\_\_\_\_\_\_\_\_\_(以下称乙方)，就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片，用于乙方在《\_\_\_\_\_\_\_\_\_》上的刊载使用之合作事项，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合作内容

1.1甲方授权乙方从\_\_\_\_\_\_\_\_\_网上下载并在《\_\_\_\_\_\_\_\_\_》上刊载使用\_\_\_\_\_\_\_\_\_网新闻图片。

第二条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2.1甲方授权乙方从\_\_\_\_\_\_\_\_\_网上下载并在《\_\_\_\_\_\_\_\_\_》上刊载使用新闻图片;

2.2甲方保留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所有图片的著作权;

2.3甲方对所提供图片的新闻真实性、准确性负责，保证新闻图片不出现版权问题。若在新闻图片的真实性、准确性和著作权问题上与第三方发生纠纷，责任由甲方承担并负责解决;

2.4甲方负责支付摄影作者稿费，乙方不与摄影作者发生稿费支付关系;

2.5甲方如在稿件传输手段方面有任何变更，须及时通知乙方。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2.5乙方承诺对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图片仅限于在《\_\_\_\_\_\_\_\_\_》上登载使用，并不向第三方转供图片;

2.6乙方在使用甲方提供图片时须刊登作者姓名;

2.7乙方将图片用于其他商业用途须经过甲方另行授权;

2.8乙方下载甲方提供的图片为一次性使用，再次使用甲方图片须经另行授权。

第三条协议的生效变更与解除

3.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时即生效;有效期为\_\_\_\_\_\_\_\_\_年。如期满前一个月双方无提出异议，协议有效期顺延，解除本协议须提前一个月告知对方;

3.2协议双方中任何一方欲变更本协议条款，必须采取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3.3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条款，导致协议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对方有权变更、解除协议，违约方要承担违约责任;

3.4由于不可抗拒力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应共同协商变更或者解除本协议;

3.5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第四条付款方式

双方约定采用下列一种付款方式

4.1乙方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_\_\_\_\_\_\_\_\_天内将预付稿费\_\_\_\_\_\_\_\_\_元人民币通过以下账户向甲方支付(此费用在双方协议终止时结算)。

4.2乙方在每月\_\_\_\_\_\_\_\_\_日前将上月使用图片进行结算，将稿酬\_\_\_\_\_\_\_\_\_元/张通过邮局或银行向甲方支付。

第五条其他

5.1未经对方许可，甲乙双方都不得将本协议内容透露给第三者。

5.2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精神和原则另行约定，以补充协议或备忘录形式解决，补充协议或备忘录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若双方协商不成，也可提交仲裁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二十三**

版权许可合同  影视剧照使用许可合同

合同编号：\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手机：\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鉴于：

1、甲方是依法注册成立并取得合法从事电影(电视剧)制作资格的法人单位，因其计划/正在摄制的电影(电视剧)\_\_\_\_\_\_\_\_\_需要使用乙方的相关剧照肖像;乙方是剧照肖像的所有者;

2、甲方承诺向乙方支付一定的使用费并保证不会损害乙方的形象，乙方同意甲方使用其相关剧照肖像;

鉴于此，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第一条许可内容

乙方授权甲方在其计划/正在摄制的电影(电视剧)中使用乙方\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在\_\_\_\_\_\_\_\_\_拍摄的剧照肖像使用权。

第二条许可范围

甲方拥有使用乙方剧照肖像的专有权，只能在其计划/正在拍摄的电影(电视剧)以及在相关关联工作中如电影(电视剧)的宣传推广发行活动使用乙方的剧照肖像，但不得用于商业目的。否则，甲方应当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本合同的许可性质为独占许可，除甲方书面同意以外，乙方也不得再行使用其剧照肖像权。

第三条许可期限

甲方使用乙方剧照肖像的期限为\_\_\_\_\_\_\_\_\_年，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四条酬金及支付方式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酬金为人民币\_\_\_\_\_\_\_\_\_元整(￥\_\_\_\_\_\_\_\_\_元)，应当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

甲方按乙方要求将费用划至乙方指定账户：账户名：\_\_\_\_\_\_\_\_\_，账户号：\_\_\_\_\_\_\_\_\_。

如甲方在协议约定时间内未按规定向乙方支付使用费用，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逾期费用的百分之\_\_\_\_\_\_\_\_\_作为违约金。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复制乙方剧照肖像，并可以将乙方的肖像剧照用于参加展览、出版画册以及提供给报刊杂志发表等。如果甲方将乙方的剧照肖像用于商业用途，如广告等，应事先征得乙方同样。商业用途使用所得经济收入，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

2、在电影(电视剧)及相关衍生产品的宣传、发行或商业运作过程中，甲方有权无偿使用乙方剧照中的艺术形象;如甲方许可他人使用乙方剧照中的艺术形象则应征得乙方同意。

3、甲方有权对乙方剧照中的形象进行更改，并可以将乙方剧照中全部或部分形象与其他任何形式的资料配合使用。但仅限于拍摄电影(电视剧)的需要。

4、甲方使用乙方剧照肖像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乙方造成侮辱、诽谤以及其他有损乙方形象的不良影响，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

5、甲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用途及其他相关规定使用乙方剧照肖像。

6、甲方必须自觉保护乙方的隐私，未经乙方同意不得随意透露乙方的个人资料。

7、在剧照使用过程中若出现对乙方不利的消息、报道、传言等，甲方应负责予以澄清，尽量消除对乙方的不利影响。

8、甲方拍摄的电影(电视剧)制作完成后，甲方应当将乙方向其提供的剧照肖像胶片的正片、负片和剧照肖像数据资料等相关素材归还乙方，同时应将其复制的剧照肖像一并归还或按照乙方要求进行销毁。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应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向甲方提供剧照肖像胶片的底片和剧照肖像数据资料等相关素材，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2、在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内，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行为干扰、妨碍甲方对乙方剧照肖像的正常使用，否则，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相关损失。

3、甲方依据本合同第四条的规定向乙方支付酬金后，甲方是否实际使用乙方剧照肖像，乙方无权干涉。

4、甲方未及时支付乙方的剧照肖像使用报酬，乙方可以随时向甲方追偿，超过支付时间的，可以向甲方追缴违约金。

5、乙方在甲方对其剧照肖像使用期间，不得再许可甲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使用其剧照肖像，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双方保证

甲方：

1、保证其具有摄制电影(电视剧)的法定资格。

2、电影(电视剧)不会包含任何侵害乙方合法权益或者违反国家法律禁止性规定的内容。

3、\_\_\_\_\_\_\_\_\_。

乙方：

1、保证其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且其履行本合同不存在任何法律上的障碍。

2、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不存在任何针对该剧照肖像的权利纠纷、索赔或者诉讼。

3、\_\_\_\_\_\_\_\_\_。

第八条合同的解除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通过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而解除本合同：

1、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持续超过\_\_\_\_\_\_\_\_\_天且甲乙双方未达成双方认可的解决方案;

2、非因不可抗力因素，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剧照肖像的相关素材，且在甲方发出书面催告通知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仍未提供的;

2、非因不可抗力因素，甲方未依据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支付酬金，且在乙方发出书面催告通知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仍未支付的;

3、甲方破产、解散或被依法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甲方被依法吊销《摄制电影(电视剧)许可证》;

5、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所作保证不真实。

第九条合同的终止

**版权许可合同的代理篇二十四**

版权许可合同  文字作品使用许可合同

合同编号：\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手机：\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鉴于：

1.甲方是依法注册成立并取得合法从事电影(电视剧)制作资格的法人单位;乙方是文字作品《\_\_\_\_\_\_\_\_\_》(下称文字作品)的著作权人;

2.甲方有意将乙方文字作品改编成电影(电视剧)文学剧本拍摄电影(电视剧)，并承诺支付一定金额的报酬，乙方表示同意;

鉴于此，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第一条许可使用的权利

乙方授予甲方以下权利：

1.将文字作品改编为电影(电视剧)文学剧本;

2.根据由文字作品改编而成的文学剧本拍摄电影(电视剧)，在\_\_\_\_\_\_\_\_\_地区发行(播放);

3.甲方还可以将其所拍摄的电影(电视剧)制作成各种音像制品发行，同时也可以网络的形式发行该电影(电视剧)。

第二条使用费及支付方式

甲方向乙方支付版权使用费的方式和标准为：

1.一次性支付报酬：\_\_\_\_\_\_\_\_\_元;或\_\_\_\_\_\_\_\_\_。

2.版税：每个拷贝\_\_\_\_\_\_\_\_\_元;或\_\_\_\_\_\_\_\_\_。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字后\_\_\_\_\_\_\_\_\_天内，向乙方预付上述使用费的\_\_\_\_\_\_\_\_\_%，其余部分在电影(电视剧)摄制完成后\_\_\_\_\_\_\_\_\_天内付清。

甲方按乙方要求将费用划至乙方指定账户：账户名：\_\_\_\_\_\_\_\_\_，账户号：\_\_\_\_\_\_\_\_\_。

如甲方在协议约定时间内未按规定向乙方支付费用，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逾期费用的百分之\_\_\_\_\_\_\_\_\_作为违约金。

第三条作品的交付

乙方应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前向甲方提供文字作品的电子版本、打印稿或者文字作品手稿的复印件，乙方因故不能按时交付，双方另行商定日期，协商不成，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第四条许可使用的期限

乙方授权甲方使用文字作品的期限为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_\_\_\_\_\_\_\_\_年，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双方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可以根据摄制的需要，在不变动上述文学的主要线索、主要人物、主要情节的情况下，修改上述作品;若甲方希望聘用乙方担任改编文字作品的编剧，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签署书面的《聘用编剧合同》。

2.对于文字作品，甲方仅享有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乙方所授予的权利，甲方不得超越乙方授权对文字作品进行处置。

3.甲方行使乙方向其授予的权利，不得损害乙方及其文字作品的其他合法权益。

4.在摄制电影(电视剧)的过程中，乙方如果认为有必要，可以聘请甲方担任顾问，为乙方的拍摄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甲方的酬金按日结算，标准为每天￥\_\_\_\_\_\_\_\_\_元。甲方担任顾问期间的食宿及交通费用由乙方承担。

6.甲方承担摄制上述文字作品所需要的费用，并负责安排摄制及电影(电视剧)的推广、宣传。

7.甲方对电影(电视剧)片名和署名的确定方式，应该征得乙方的同意。

9.甲方为推广以上述文字作品为蓝本摄制的电影(电视剧)，有权根据电影(电视剧)(电视)剧本编写、发表内容提要和海报。

10.根据文字作品改编而拍摄的电影(电视剧)，其著作权由甲方依法享有。

11.根据文字作品改编而成的文学剧本的著作权，按照甲方与改编文学剧本的编剧之间的约定由甲方或编剧享有。

12.甲方为其摄制的电影(电视剧)及其衍生产品的宣传、推广需要，有权使用乙方向其提供的资料以及乙方的姓名和肖像，无须另行征得乙方同意，亦无须另行向乙方支付酬金，但仅限于对电影(电视剧)进行宣传、推广之目的。

13.由于乙方的原因不能拍摄上述文字作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预付的费用。

14.甲方应于根据由文字作品改编而成的文学剧本摄制的电影(电视剧)后期制作完毕之日起\_\_\_\_\_\_\_\_\_日内，将乙方向其提供的所有资料退还乙方或按照乙方要求予以销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15.在本合同期满后，甲方可以继续发行根据上述文字作品摄制的电影(电视剧)。

16.如乙方将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权利授予其他任何第三方，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经济赔偿并解除合同。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向甲方提供文字作品的电子版本、打印稿或者文字作品手稿的复印件，乙方应在\_\_\_\_\_\_\_\_\_日内向甲方提供，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依法享有在根据其文字作品摄制的电影(电视剧)及其他衍生产品上署名的权利。署名的格式、具体位置及字体大小由甲乙双方根据国家的相关规定协商决定。

3.乙方对根据其同意的改编稿而摄制的电影(电视剧)，不得提出保护作品完整性的要求。

4.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_\_\_\_\_\_\_\_\_年内，乙方不得自行行使本合同第一条中授予甲方的权利，亦不得将其另行授予除甲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否则，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

5.由于甲方的原因不能拍摄上述文字作品，甲方应当给予乙方经济补偿，具体数额为\_\_\_\_\_\_\_\_\_。

6.乙方应甲方的要求对文字作品进行改编，有权获得相应的报酬，具体数额为\_\_\_\_\_\_\_\_\_。

7.甲方应在内开始上述文字作品的拍摄，因故不能按时开始，双方另行商定日期。协商不成，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